

業 務

概 覽

我們是領先的集成式、高性能、高安全的微型鋰離子電池提供商，致力於解決微型電池材料和電池設計的核心難題，突破現時其他可用鋰離子配方和技術的局限。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我們的消費級微型鋰離子電池出貨量在全球排名第四，中國供應商中排名第二，佔全球市場份額4.1%，用於無線耳機的微型鋰離子電池的出貨量在全球排名第二，中國供應商中排名第一，佔全球市場份額7.5%。我們的產品以自行開發安全設計為基礎，輔以創新的電池設計以及系統和封裝技術，可提升高功率應用中電池系統的性能和可擴展性。因此，儘管其他微型電池解決方案提供商的表現在某些指標上具有競爭力，但我們相信，我們的電池及電池系統擁有多種關鍵特性，如更高的安全性和熱管理能力、快速充電能力、長循環和日曆壽命、固態設計、高能量密度、低功率衰減以及出色的性價比。

多元化的產品組合。隨著我們的技術改良並與特定應用解決方案更緊密集成，我們的產品組合歸類為五個主要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類別：(i)鈕扣，(ii)圓柱形，(iii)方形及彎曲，(iv)模組，及(v)其他。該5類產品在日常生活及多個行業的智能設備中廣泛使用。我們利用自行開發專業知識及技術以及自動化製造技術拓展產品組合，同時將各產品類型對應特定優先應用場景：(i)可穿戴設備，(ii)個人智慧醫療設備，(iii)便攜式儲能電池組，(iv)智能教育娛樂設備，及(v)其他。該分類反映製造形態特性及該等形態的商業化場景。我們相信，我們的產品是智能設備最重要的組成部分，亦是人機交互的重要推動力量。

全方位的行業解決方案。憑藉豐富多樣的產品系列，我們可提供高度集成的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已建立先進的技術能力，構成全面產品供應的基礎，使我們成為少數在相關產品各自應用場景均彰顯重要影響力的解決方案提供商之一，在各場景中以特定應用解決方案的方式交付產品。我們根據具體應用場景配置產品，使其集安全性、快速充電能力、生命週期可靠性於一身，同時符合全球標準。我們的模組化產品全部可輕易與其他元件集成和組裝，以創建特定應用解決方案。我們為多數產品提供客製化服務。我們通常透過迭代現有版本或開發新設計來調整產品，以符合終端客戶的特定應用需求及未來產品策略。我們亦積極擴展緊貼市場趨勢的新產品。

巨大的市場機遇。在AI、物聯網、5G和雲等技術大趨勢的推動下，微型鋰離子電池市場已呈長期增長。受微型無線智能設備普及的驅動，微型鋰離子電池組件已成為人機交互必不可少的部分。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2025年全球微型鋰離子電池達到2,914.8百萬個，預期於2026年至2030年期間將以7.7%的複合年均增長率增長，與範圍更廣的鋰離子電池市場相比增速更快。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把握巨大的市場機遇。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51.2百萬元增加51.7%至2024年的人民幣532.9百萬元，於2025年增加6.1%至人民幣565.3百萬元。我們的收入由

業 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5.9百萬元增加18.0%至2026年同期的人民幣337.2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6.8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58.1百萬元，於2025年實現純利人民幣31.5百萬元，並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實現純利人民幣26.9百萬元。

知名終端客戶群體。我們已招徠廣泛的終端客戶群體，其中包括世界領先、國際知名的智能設備和消費電子品牌，以及其他目標消費和工業垂直領域的領先企業，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代表案例研究」。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有關終端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8.7百萬元、人民幣487.3百萬元、人民幣507.0百萬元及人民幣288.9百萬元。此外，我們的專責服務團隊與有關終端客戶密切合作，滿足客戶具體的設計要求和產品開發流程，收集一手行業見解，進而推動我們的整體研發工作。相應地，我們能夠接觸廣泛的相關客戶，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夥伴關係，並盡量提升客戶價值。我們相信，這層緊密關係使我們能夠穩站於行業發展的前沿，鞏固我們的技術領先地位，形成不斷推動創新及為客戶提高價值的強大循環。

技術與創新。我們相信，核心技術和IP組合已為我們在多個領域的技術創新奠定堅實的基礎，對長期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已建立一個多層級研發體系，包括一所研究院、一個產品開發中心和一個工程技術中心，聘請了超過400名研發人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累計提交逾700項知識產權申請，其中692項在中國(包括171項發明專利)，23項在歐美及28項為國際PCT申請。該等專利涵蓋安全設計、材料體系和製造工藝等領域。

自動化製造能力。我們擁有三個生產基地((1)廣東省惠州市、(2)江西省贛州市及(3)越南北江省)，確保穩定的供應和創新能力。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於惠州市及贛州市兩個全面運營生產基地的合計產能分別約為129.0百萬套、171.1百萬套、182.0百萬套及87.7百萬套電池。我們在北江省的第三個基地於2024年設立，目前有4條生產線運作。此外，我們自主研發的柔性自動化生產設備提高了製造效率以及支持快速產品切換及多品種的定制需求。該等生產線具備自動卷繞、精密塗布和激光密封功能，對於服務智能消費電子和定制醫療設備等小眾市場至關重要。該等生產線與MES系統集成，實現端到端的可追溯性，在降低生產成本的同時確保品質一致，鞏固了我們將實驗室創新成果推向市場的能力。我們持有ISO 9001、ISO 13485、ISO 14001、ISO 45001、ISO 14064、QC 080000及其他國際認證，符合UL 1642和IEC 62133等全球安全規範。

我們的優勢

作為全球微型鋰離子電池行業各領域具競爭力的參與者，我們憑藉市場定位、產品多樣性、研發基礎和卓越運營建立起競爭優勢。

深入滲透各主要終端市場，為不同應用場景量身定制產品

我們的主要優勢為能夠使產品組合切合高增長終端市場的需求，確保我們提供的解決方案能夠切實解決客戶痛點。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2025年，我們

業 務

的消費級微型鋰離子電池出貨量在全球排名第四，中國供應商中排名第二，佔全球市場份額4.1%，用於無線耳機的微型鋰離子電池的出貨量在全球排名第二，中國供應商中排名第一，佔全球市場份額7.5%。我們產品強大的適應性，體現在我們的電池已被廣泛應用於各主要應用場景的各類終端產品中。

我們重點發展的終端市場主要為以下應用場景：

可穿戴設備

在可穿戴設備領域，我們專注於為TWS/OWS耳機、耳塞及專業音頻外設等高保真、低噪音應用提供電源解決方案。鈕扣電池及圓柱形電池作為耳塞及充電倉的核心電池，兼具快速充電性能與電磁干擾抑制功能，以確保音質。方形電池及彎曲電池則適配智能眼鏡等空間設計受限的音響模組。我們在充電座及配件底座中加入模組，以確保終端用戶享受連貫的體驗。此設計贏得Bose、韶音、小米及vivo等品牌的青睞，印證了我們在該細分領域的領先地位。在此應用情境中，採用我們電池的代表性終端產品包括BOSE品牌的TWS耳機、充電盒及包耳式耳機產品；小米品牌的TWS耳機、充電盒、智慧手環、智能手錶及音訊裝置；vivo品牌的TWS耳機、充電盒及耳夾式耳機產品；以及韶音品牌的骨傳導耳機、耳夾式耳機、掛耳式耳機及充電盒。

個人智慧醫療設備

在個人智慧醫療設備領域，我們的產品符合助聽器、血糖監測儀、睡眠輔助設備及手持醫療工具嚴苛的安全性及可靠性要求。專為助聽器設計的鈕扣電池具備長循環壽命，並在嚴格環境控制下製造，確保醫療級一致性。圓柱形電池為需要穩定且高功率輸出的便攜式診斷設備供電，而方形及彎曲電池則適用於外形因素至關重要的微型皮膚接觸式穿戴設備。針對多電芯需求，模組配置了符合醫療設備標準的安全及熱管理一體功能。在此應用情境中，採用我們電池的代表性品牌終端產品包括與ReSound相關的助聽器產品。

便攜式儲能電池組

在便攜式儲能電池組領域，我們設計及供應用作備用電源及便攜儲能的模組及整合式電池組。產品使用電池組成子模組，具備冗餘保護及熱管理功能，以符合可靠性及安全性要求。圓柱形及方形電池依據能量密度、充電速率及熱特性而選用，而鈕扣電池則可應用於輔助低功耗控制系統。我們的電池組系統為快速部署、強韌機械性能及終端用戶安全而量身定製。我們在該應用場景中卓越的往績記錄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的收入，足證我們提供相關綜合解決方案的能力。在此應用情境中，採用我們電池及模組產品的代表性品牌終端產品包括與某全球領先的便攜式電源及消費性電子品牌相關的便攜式儲能電池組。

智能教育娛樂設備

在智能教育娛樂設備領域，我們支持具備AI功能的玩具、學習工具及手持遊戲系統。鈕扣電池為玩具及傳感器提供緊湊形電源，而圓柱形電池

業 務

則適用於掌上遊戲機以及觸控筆等智能輸入裝置及需快速充電且在較高倍率下持續放電的控制器。方形及彎曲電池解決方案支持更薄及更緊湊的設備設計，而模組則應用於需多域電源管理的中心式教育套件。我們亦按照終端客戶要求與一家全球領先玩具製造商共同開發適用於AI玩具的專屬模型，並已就此模型接獲樣品訂單，彰顯我們在此垂直領域的產品客製化能力。

以研發作為鞏固市場領先地位的驅動力

憑藉持續的研發投資，我們能夠開發出切合每個細分市場獨特需求的產品，因而支撐我們服務不同終端市場的能力。例如，我們為TWS/OWS耳機生產快速充電及高能量密度解決方案，為助聽器提供微型化解決方案及安全保障，以及為智能教育娛樂設備提供量身設計。這一研發基礎確保我們在滿足各市場未被滿足的需求方面領先於競爭對手。

此外，我們與全球領先客戶的合作超越了傳統的客戶關係，讓我們極參與客戶的終端產品設計和研發階段，使我們的解決方案與其具體需求及擬定用途相匹配。此協作模式促成與多個品牌的長期合作關係，如韶音(用於運動型開放式耳機)、小米(用於各類可穿戴產品)及GN旗下的ReSound(用於助聽器)。該等合作夥伴關係通過可靠的推薦和聯合創新助力我們拓展新市場。

權威行業認可

我們的技術專長和運營標準為我們贏得重要認證，包括獲認定為「小巨人」企業(2021年)、建議支持的國家級「小巨人」企業(2022年)、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2022年)以及廣東省製造業單項冠軍(2023年)。這些榮譽凸顯了我們專注於細分市場的卓越表現和貫徹一致的品質。

覆蓋全價值鏈的自主研發能力

我們的研發能力貫穿電池生命週期的每一環節，使我們能夠提供一體化解決方案，並保持99%的核心電芯自供率，此垂直整合水平在行業內處於領先地位。

前瞻性材料研發

我們大舉投入先進材料體系的研發，以突破性能極限。在正極材料方面，我們採用高壓材料來提高能量密度；在負極材料方面，我們使用矽碳複合材料來提升容量。至於電池外殼，我們已測試並應用航空鋁、高純度不鏽鋼和鈦合金等材料，這些材料提高了耐用性、減輕重量，並確保與超緊湊型設備相容。

高精尖的自動化工藝能力

我們已克服主要的生產瓶頸，實現更高程度的小型化和提升效率。我們擁有先進的生產設備，該等設備乃根據我們的研發成果及成就透過設計參數定製而成。例如，我們擁有先進的卷繞技術，能夠大量生產超薄電池，其產品一致性優於傳統生產方法，且產生的廢料更少。我們自行開發的柔性自動化生產線使我

業 務

們能夠快速切換產品，從而將切換成本降至最低。此靈活性讓我們既能高效完成大批量訂單，亦能承接定制化小批量項目。有關我們先進製造能力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我們的業務模式及製造能力」及「—我們的技術」。

透過客戶協作實現系統性產品創新

基於我們對市場應用場景的深刻理解，我們通過對電池結構及尺寸的精密優化，結合工藝創新，開發出多元化的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組合。我們的產品線涵蓋多種外形規格，包括金屬外殼鈕扣電池、軟包鈕扣電池、針型電池、金屬外殼圓柱形電池、金屬外殼方形電池、軟包方形電池及軟包彎曲電池。為應對微型電池對能量密度及充電功率提升的持續需求，我們通過每年更新技術路線圖推進產品性能迭代，從而持續鞏固並強化產品競爭力。

我們亦洞察到消費電子領域市場對微型電池的壽命需求不斷提升及模組化組裝趨勢。通過戰略性調配研發資源，我們開發業內最緊湊的金屬外殼方形電池並實現商業化。我們與供應鏈合作夥伴共同開發專用製造設備，使該產品在能量密度及結構強度方面均達到行業領先水平，從而最終支持終端客戶開發與眾不同的終端產品。

行業領先產品性能，構築核心技術壁壘

我們的產品在關鍵性能指標方面表現卓越，解決行業的關鍵痛點：

極高的安全性

我們於2019年發明出具備雙重安全機制的金屬鈕扣電池，其採用三點式局部封口鉚接結構，構建被動式壓力釋放通道，解決傳統鋰電池長久以來在過充或高溫情況下起火／爆炸的問題。即使在各種熱濫用測試等極端測試條件下，我們的電池依然保持穩定運行。

高能量密度

通過材料和結構創新，我們於過去五年將耳機電池的能量密度提高一倍。我們於2023年推出的全密封5.8mm直徑鈕扣電池突破了超緊湊空間內的能量密度限制，對於助聽器和小型化醫療感測器至關重要。我們於2024年所發布在推出時為全球最小的可充電鋰離子鈕扣電池型號5850（直徑為5.8mm，厚度為5.0mm）能量密度為294 Wh/L，能為對空間有限的設備提供可靠的電力。

快速充電和長壽命

我們使用高性能快充負極材料、預塗層箔片和先進的導電劑，支持5-8C的超快充，意味TWS耳機電池只需10分鐘即可充至80%。對於助聽器，我們已通過控制濕度水平和毫克級電解液管理等生產條件，並採用皮秒激光焊接技術將對電池組件的熱損傷降至最低，實現生命週期內1,500次以上的充放電循環。

業 務

為特定場景定制

我們不只生產「通用」電池。我們為客戶及終端客戶解決技術難題，將解決方案轉化為涵蓋安全、能量密度、充電及生命週期的創新產品。

我們的技術進步不斷擴展微型鋰離子電池性能的極限，具體如下：

- 於2019年，我們推出全球首款三點壓接式金屬鈕扣電池，為一項獲得專利的安全創新技術，解決緊湊型電池長久以來的熱失控風險。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一極高的安全性」。
- 於2020年，我們推出超長壽命的助聽器電池，以滿足醫療設備行業對可靠性的需求。該等電池支持超過1,500次充放電循環(以0.5C倍率)和10年的日曆壽命，超過助聽器電池的行業平均水平。
- 於2021年，我們推出4mm厚的可充電鈕扣電池，是當時同類最薄產品。該款電池突破超緊湊型設備的外形尺寸限制，儘管外形纖薄，但仍保持了具有競爭力的容量，為助聽器、小型可穿戴設備和小型化醫療感測器實現更時尚的設計。
- 於2022年，我們實現兩大里程碑：首先，推出低噪音固定極耳鈕扣電池，通過消除磁干擾及打造「零噪音」體驗解決音訊設備的一大痛點。其次，我們推出可在100°C循環的圓柱形固態電池，為一種微型固態解決方案，能夠在極端溫度下穩定運行。該款電池通過以固體基質代替液體電解質，消除洩漏風險，並在100°C的反覆循環中保持一致的性能，對密閉高溫環境及貼近人體的應用而言為一項關鍵優勢。
- 於2024年，我們推出全球最小的可充電鋰離子鈕扣電池(型號5850)，尺寸僅為直徑為5.8mm，厚度為5.0mm。得益於高精度激光密封技術(1,064nm光纖激光器，焊縫寬度0.2mm)，不但材料浪費有所減少，而且內部空間擴至最大，使該款超微型電池在極小體積內實現前所未有的能量密度。其用於助聽器和超緊湊型可穿戴設備，取代了傳統的不可充電電池，在符合全球環境標準的同時，降低了使用者成本並延長了設備的使用壽命。
- 於2025年，我們發布半固態無人機電池，目標是新興的低空飛行器領域。這款電池利用半固態電解質實現680 Wh/L的能量密度(比液態電解質電池高37.5%)和8-10C的快速充電能力，滿足無人機高功率推進的需求並延長飛行時間。其2,000次循環後容量保持率為85%，滿足商用和工業用無人機嚴格的可靠性要求。

大舉投資研發以驅動持續技術創新

我們的發展理念植入創新文化，並以持續的資源投入和有系統的機制作為支持。

業 務

持續投資於研發

我們將至少10%的年度收入分配至研發。這筆投資為我們逾400名研發人員提供資金支持，推動多項技術突破，包括化學材料體系的進步、產品性能的提升、產品結構及外型的創新，以及生產設備及製造工藝的升級。

高效的專利產出

我們每年申請多項新專利，專注於具有實際應用價值的創新成果。例如，我們於2022年的專利「低噪音固定極耳鈕扣電池」消除了音訊設備中的磁干擾，使鈕扣電池於相關應用場景中更具吸引力。

與學術界合作

我們與頂尖學術機構(例如中南大學)進行電池材料研究合作及我們曾為香港理工大學在電池新型結構及壽命方面作出貢獻。該等努力旨在將實驗室創新成果轉化為商業化產品。

廣泛市場覆蓋與高端客戶粘性

我們的銷售網絡覆蓋全球，直達終端客戶，有助於進一步拓展市場及深化客戶關係。

多元化終端客戶群體

我們的客戶來自多個行業，包括消費電子、醫療設備、智能玩具及娛樂應用。多元化客戶群有助我們減輕任何單一行業市場波動的影響。我們專注於直接向從事中國消費電子行業及醫療設備行業的客戶銷售產品。我們亦於美國、歐洲、墨西哥、中國香港及中國台灣設有銷售及服務代表，並於越南北江省設立生產基地，為少數在越南生產電芯的電池企業之一，這使我們從眾多主要依賴國內生產或外包的微型電池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在越南設立生產基地使我們在地理上更接近在該地區所服務的客戶，此舉可為客戶提供採購非中國內地產地產品的靈活選擇，有助於在關稅波動及其他跨境考慮因素下維持供應鏈的穩定。

以客戶為中心的管理

對於每名終端客戶，我們會指派一名專責項目經理作為主要聯絡人，與研發、生產和品質團隊協調，提供定制解決方案。我們盡可能深入參與終端客戶的產品開發，以便能夠提供客製化電池解決方案，解決客戶可能面臨的問題。該合作模式提升規格、測試規程及工作流程的整合度，提升客戶留存率，從而使我們在客戶未來項目或後續升級中佔據有利位置。例如，當一家領先玩具製造商需要為其AI智能玩具配備小型耐用電池時，我們的團隊與其團隊合作六個多月，以開發特定的電池型號，目前該型號已進入預生產階段。我們亦已與其他領先行業參與者保持長期合作關係。請參閱「我們的業務模式及製造能力—代表案例研究」。

業 務

富有遠見且專業的管理團隊

我們的成功最終歸功於由經驗豐富的領導層和專業人才組成的團隊，彼等有共同目標，即解決行業難題並為客戶創造價值。

經驗豐富的領導層

我們的創始人兼董事長陳志勇先生在鋰電池及可穿戴設備行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彼主導開發出中國首款可充電鈕扣電池和全球領先的晶片型電池之一，引領我們從一家小型研發公司發展成為微型鋰離子電池行業的主要參與者。彼以「解決行業實際痛點」為核心的戰略遠見，塑造我們的產品開發和業務決策，確保我們始終專注於有意義的創新成果。

頂尖的研發人才庫

我們的研發團隊擁有406名人員，由經驗豐富、擁有廣泛行業專業知識的專業人士引領，其中，3名核心專業人士在電池及相關技術領域累積8至15年的經驗，擁有合共超過149項專利申請，為我們的技術競爭力奠定基礎。該團隊在多個關鍵研發領域取得重大突破，帶領開發鈕扣電池及方形電池等核心電池產品，專門從事高電壓及富矽材料的研發及系統匹配，為推動半固態電池開發計劃的關鍵力量，並領導提高電池能量密度的工作，亦開發我們的低噪音電池組設計及測試解決方案，為我們的業務建立技術優勢。

人才培養

我們還通過產學研項目與知名大學合作，專注於材料體系研發，同時不斷吸引頂尖的研發和工程人才，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

我們的戰略

為鞏固自身優勢和領先地位以握新機遇，我們已制定以領先行業的競爭力為導向的清晰路線圖，聚焦增長、創新和全球銷售拓展，緊貼行業趨勢。

進一步滲透現有應用領域並拓展至新應用領域

進一步滲透現有應用領域

- 可穿戴設備：我們致力於通過金屬外殼微型電池迭代，以符合歐盟針對終端用戶可更換電池的要求，保持我們在TWS/OWS耳機、智能手錶及手環領域的領先地位，並在該等要求生效時搶佔市場份額。我們亦將借助與消費電子龍頭終端客戶的合作關係，進軍智能眼鏡及智能戒指市場。
- 個人智慧醫療設備：我們計劃進一步推廣長壽命助聽器電池以提高全球市場份額，並將該技術應用於其他醫療設備，如糖尿病監測儀及血壓計以及母嬰設備。我們將把超薄彎曲電池進一步應用於微型化皮膚接觸式設備。

業 務

- 便攜式儲能電池組：我們部署家用儲能解決方案中用作備用電源及便攜儲能的模組及整合式電池組。我們將透過研發中心向終端客戶提供使用模組組件的標準定制系統及共同開發的解決方案，並利用配備專用模組生產線及電池組組裝區的生產基地，支持住宅及商業應用。
- 智能教育娛樂設備：我們計劃供應適用於AI智能玩具的客製化金屬外殼微型電池及適用於掌上遊戲機的圓柱形電池，與AI玩具及便攜式遊戲行業共同發展。

拓展至其他潛在高增長的新應用領域

- 其他：我們計劃在新興高價值應用場景加速部署先進電池及模組，主要針對低空飛行器及機器人等前沿市場，透過聯合研發深化與領先製造商的合作，並支持AI配件及其他專用設備。我們已與主要客戶共同完成超薄彎曲電池的研發，並已進入量產階段。我們亦計劃擴大部署針對可穿戴設備(包括智能戒指)的超薄彎曲電池，旨在將半固態堆疊電池(於2025年推出)拓展至無人機和機器人市場，這些市場對高倍率、安全電源解決方案的需求不斷增長。我們的戰略方針是，通過為目標行業開發具備更高可靠性及安全性的客製化電池解決方案，進軍兼具高增長潛力及高技術門檻的「藍海」市場，進而增強我們在高端工業電源行業的核心競爭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在各主要應用場景下的電池解決方案」。

上述戰略預期將主要以[編纂][編纂]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提供資金支持。該筆款項將分配用於開發AI終端微型電池。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持續投入研發以鞏固技術領先地位

我們將維持劃撥至少10%的收入投資研發，以引領技術潮流及滿足客戶需求。

優先開發固態／半固態電池

我們將加快用於無人機和機器人的半固態電池商業化進程，並為可穿戴設備開發全固態電池，目標為於2027年前實現800 Wh/L的能量密度。半固態電池商業化工作將基於贛州基地的現有試產結果展開。對於全固態電池，我們將首先專注於可穿戴設備，因其小巧的尺寸需要固態技術帶來的安全和小型化優勢。我們已於近期推出適用於智能戒指的電池產品，旨在於2026年推出適用於AI眼鏡應用的電池產品。

業 務

通過研發優化製造

我們將利用AI改進我們的柔性生產線，提高生產效率。目前，我們對AI的應用將集中在兩大領域：首先，在電極塗層過程中利用AI進行缺陷檢測，即利用電腦視覺實時識別微裂紋或厚度不均的情況，以在進入最終組裝階段前解決問題，從而提高良率。其次，利用AI優化卷繞技術的工藝參數，即演算法將分析過往生產數據，校準卷繞速度和張力，在保持結構完整性的同時，縮減最小封切寬度(對超薄電池至關重要)。

合作創新

我們將拓展產學研合作，專注於可持續材料，以契合可持續發展目標，進而強化產品的性能。我們將重點加強與中南大學及香港理工大學的現有合作。例如，與中南大學的合作為研究特殊負極材料以提高能量密度，且該研究將擴展至正極材料，以減少對稀土金屬的依賴及降低材料成本。

上述研發戰略預期將主要以[編纂][編纂]約[編纂]%或合共[編纂]百萬港元提供資金支持。該筆款項將分配用於：(i)研發總部及相關員工宿舍的建設及裝修(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ii)開發AI終端微型電池(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及(iii)為新興及高價值行業開發高功率電池解決方案(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提升製造與供應鏈能力

我們將提升生產和供應鏈能力，以支持全球銷售增長並降低風險：

強化供應鏈布局

我們充分利用惠州市、贛州市及越南的現有三個生產基地，旨在實現當地生產，降低供應鏈風險，並滿足高端海外市場的需求。

產能與生產協同效應

我們將持續擴大產能並提高利用率，以增強規模經濟效應，同時動態分配資源，以優化供應鏈效率。

數字化管理升級

數字智能分析的深入應用顯著提高生產效率和品質控制水平，包括通過實時數據監測和批次比較進行產品品質分析及預警，以便主動偵測問題。例如，我們使用製造執行系統(MES)及倉庫管理系統(WMS)跟蹤從原材料接收到出貨的每個單元。其亦涉及生產流程和客戶品質要求的閉環管理，從而提高產品一致性和良率。對現場良率和效率的實時分析有助於及時優化生產管理。我們通過大數

業 務

據建模持續監測設備性能，進行故障診斷和預警。此外，我們通過建立特定產品的成本模型並收集實時數據，實現精確的成本管理，從而能夠準確核算每個生產階段和批次的成本。該等數字智能應用共同推動更智能、更靈活且更具成本效益的製造運營。

上述戰略預期將主要以[編纂][編纂]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提供資金支持。該筆款項將分配用於通過建造新生產線擴大產能，包括：(i)惠州鈕扣電池生產線(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ii)微型不規則電池生產線(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iii)可更換硬殼電池生產線(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及(iv)高功率堆疊電池生產線(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推進全球銷售戰略

我們將加快全球化步伐，根據區域需求優化全球資源分配，以抓住高端市場和新興市場的機遇。針對歐盟和美國高端市場，我們計劃開展有針對性的銷售工作以擴大業務版圖。我們致力於提高海外收入，將利用與全球領先品牌的現有合作關係作為跳板，並與龍頭科技公司在新興領域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

在南美、印度和非洲等新興市場，我們將加大資源投入，拓展銷售管道。預期該等市場將強勁增長，為擴展提供巨大機遇。我們亦將在國內外團隊間分享最佳實踐，以確保所有地區的品質和服務水平一致。我們致力於通過平衡高端市場滲透和新興市場拓展，打造能夠抵禦區域經濟波動的穩健全球業務。

本集團目前不擬將[編纂]淨額中的一部分獨立款項專門用於推進其全球銷售戰略。相反，預期相關戰略將主要透過分配至產能擴張的所得款項來推進，其次則透過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推進，蓋因該等款項預期會用於支持本集團更廣泛的全球銷售擴張。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吸引和留聘頂尖人才

為推進創新和全球化目標，我們將在未來3至5年優先吸引和留聘全球頂尖人才。我們計劃增聘50名以上在固態電池技術、材料科學和AI驅動研發方面具備專業知識的研發工程師，以及10名以上供應鏈和全球運營專家，以支持業務擴展。我們將推出一項專門的領導層培訓計劃「技術人才領導培訓計劃」，培養高潛力員工，使彼等具備領導我們技術和業務項目所需的技能。

為留聘關鍵人才，我們將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績效花紅、購股權和專業發展機會。我們將培育以創新為核心的文化，鼓勵協作、創新和冒險精神，通過舉辦年度技術研討會和創新挑戰活動，讓員工參與其中，並表彰傑出貢獻者。通過組建多元化的全球專家團隊並投資於彼等成長，我們將確保擁有實現戰略目標所需的人才，並在全球市場保持競爭優勢。

業 務

上述戰略預期部分將以[編纂][編纂]中分配用於研發能力的資金提供支持，包括興建研發總部及相關員工宿舍以及一般企業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

我們的電池解決方案

微型鋰離子電池及電池系統因空間受限而面臨進一步挑戰，包括安全及熱管理、快充能力以及在能量密度與性能及使用壽命之間取得平衡。

我們相信，我們的微型電池及電池系統解決了其他目前可用的鋰離子配方與技術的局限。我們的解決方案基於自行開發的專利安全設計，輔以創新的電池材料設計以及系統及封裝技術，提高用於高功率應用的電池系統的性能與可擴展性。因此，儘管其他微型電池解決方案提供商在部分指標上提供具競爭力的性能，但我們相信，我們的電池及電池系統擁有以下關鍵特徵。有關我們產品核心技术優勢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我們的技術」。

有所改進的安全熱管理及設計

憑藉我們的專利雙重安全設計，我們的電池在過度充電、過熱及物理損壞等若干情況下較傳統及其他先進鋰離子電池更能抵抗故障。具體而言，我們的電池配備熱敏密封圈，溫度到達 $170 \pm 20^{\circ}\text{C}$ 時會收縮，用作能量釋放路徑，以避免產生潛在的安全問題。此外，我們的電池包含專利的三點壓接結構，開啟壓力為 $2\text{MPa} \pm 1\text{MPa}$ 。當電池內部壓力增加到 $2\text{MPa} \pm 1\text{MPa}$ 時，三點壓接結構會開啟並釋放氣體壓力。

快速充電能力

我們自行開發的電池化學及設計使我們的部分電池能夠以8至10C率於6分鐘內從完全放電狀態達到80%的電量。

長循環及日曆壽命

我們的電池設計可在超過1,500次充電循環以及長達五年的日曆壽命中保持其功率及能量，能夠滿足或超過我們目標市場的客戶要求。

固態

固態電池被視為新一代可充電電池技術。我們相信，固態電池相對目前市場上的所有產品具備顯著優勢，具有更輕、更小、更安全且更低價的潛力。於2024年，我們的全球首款微型固態電池實現商業化。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的研究團隊在創始人兼董事長陳志勇先生的領導下一直在開發固態電芯製造技術，目標是成為一家完全垂直整合的固態電池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已成功測試並正在優化構成全固態電池陰極、陽極和電解質的複合材料。此外，我們是專注於真固態化學的少數公司之一，真固態化學以足夠高的電導率傳導鋰，以及將磷酸鋰與石墨循環並取得積極結果，我們正在開發更複雜的固態電解質材料，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循環性能及功率輸出。

業 務

高能量密度

我們自行開發的電池化學成分及設計，特別是我們專有的負極材料，能提供更高能量密度。例如，我們開發了一種電池，與相同體積的電池相比，其能量密度提升37.5%。因此，在特定體積下，相較於許多基於其他化學成分的電池，我們的電池能提供更多的可用能量。

壽命期間功率衰減低

我們電池於反覆充電及暴露在高溫運行情況後的存儲容量損失低於許多競品電池。因此，在滿足最低失效功率的條件下，因應日曆壽命的功率衰減而需在我們的電池系統內添加的容量冗餘較少。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組合

我們在各主要應用場景下的電池解決方案

我們提供為優化產品在不同主要應用場景下的性能表現而設的電池解決方案，如下所述。

應用



可穿戴設備。移動設備向可穿戴式轉變有望改善個人健康與健身狀況，用身份識別與支付替代錢包，並強化通信功能。我們相信，通過延長電池壽命及提供進階功能與全新形態提高能量密度對於實現該轉變至關重要。在該市場，我們已取得Bose、小米、韶音及vivo等行業龍頭企業的多個設計項目。

個人智慧醫療設備。我們的電池產品為助聽器、血糖監測儀、睡眠輔助設備及手持醫療工具等個人智慧醫療設備提供動力。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生產及銷售醫療設備所用電池毋須因其擬用於醫療設備而特別需要任何特別許可證或強制性產品測試。儘管如此，我們電池的設計符合安全性及可靠性要求，具備醫療級穩定性，可為便攜式診斷設備提供穩定的高速性能，並為微型化皮膚接觸式穿戴設備提供最佳外形規格。多電芯模組亦配置了

業 務

符合醫療設備標準的安全及熱管理一體功能。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於各類消費智能終端設備中，個人智慧醫療設備的出貨量預期將呈最快速的增長，出貨量預期將由2026年約172.6百萬件增長至2030年的273.5百萬件，複合年均增長率約為12.2%。改良後的新助聽器設計需要穩定且強效的電池。在該市場，我們已取得ReSound等行業龍頭企業的多個設計項目。

便攜式儲能電池組。我們設計及供應用作備用電源及便攜儲能的模組及整合式電池組，提供主要供家庭使用的儲能解決方案，將電池組成具備冗餘容錯設計及風冷安全系統的子模組。我們採用基於標準化組件的模組化設計，同時提供標準化系統及定制化系統。針對有特殊需求的終端客戶，我們通過研發中心共同開發定制模組，以滿足非標準外形因素或極端操作條件。

智能教育娛樂設備。該領域的驅動因素來自AI玩具及便攜式遊戲，其中，緊湊型設計及長續航對用戶體驗而言至關重要。我們主要針對為耐用性及低功耗設計的AI智能玩具提供定制金屬外殼微型電池，以支持持續使用及穩定操作。我們亦為掌上遊戲機及觸控筆等智能輸入裝置提供圓柱形電池，支持快速充電，盡量減少停機時間同時維持性能穩定。我們在熱管理、能耗控制及壽命管理等方面的系統級設計為智能教育娛樂設備的客製化設計提供支持，可延長電池壽命，在要求較高的實際使用中提升設備可靠性。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與若干客戶訂立協議，並取得一家全球領先玩具製造商、電子遊戲開發商及一家AI智能相機品牌製造商等若干客戶的多個設計合作訂單，包括以下客戶：

- **全球領先的玩具製造商。**於2025年5月，我們與一家全球玩具製造商訂立開發及供應協議，為其AI智能玩具產品開發、設計及供應量身定制微型電池。預估訂單量約為1,000萬台，量產交付預計於2027年開始。預期該協議產生的收入將確認為海外銷售額。
- **電子遊戲開發商。**我們於2026年4月收到一家領先電子遊戲開發商的鋼殼鋰離子電池採購訂單。該訂單涉及電池的開發，我們將在實際生產及銷售開始前收取一次性工程費用。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該項目處於概念驗證樣品開發階段，尚未進入量產。預期該安排產生的收入將記錄為海外銷售額。
- **AI智能攝影機品牌製造商。**於2023年，我們與一家全球專業運動相機製造商訂立供應協議，為其AI專業運動相機產品供應電池。2026年的估計訂單量約為12,000個電池，總估計價值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預期該協議產生的收入將確認為海外銷售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開始量產交付。

業 務

開發服務。在客戶合作關係的初期階段，我們通常會進行針對客戶需求的開發工作，其中可能包含產品設計與開發、原型製作、試產、生產規劃等；並視具體情況，按個別項目收取非經常性工程費用、認證費用、樣品費用及／或其他開發服務費用。一旦產品設計定案且經客戶接受，我們的發展工作即會進入標準化的量產階段，並按協定的單價計費。我們通常按個別項目收取服務費，惟受完成及／或客戶驗收所規限，該費用經參考相關項目所產生的成本及費用後釐定。由於我們持續為新客戶及現有客戶承接新的開發項目，開發服務已成為本公司業務中一項常規且經常性活動。

其他。該分部部分應佔收入包括大型儲能解決方案、廢料銷售及霧化器電池的收入。

其他潛在高增長應用

新興AI驅動智能終端設備(例如AI戒指及AI眼鏡)。AI終端設備的爆發式增長仍然受限於電池續航力不足。大容量電池既增加體積，加重用戶負擔，亦迫使產品採用笨拙的外形結構。大幅提升能量密度是新興AI驅動智能終端產品設計師開發出兼顧先進功能與輕薄外形的設備的關鍵，對該等產品獲得大眾市場青睞至關重要。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開始量產智能戒指所用的彎曲電池。

低空飛行器。低空飛行器主要使用鋰離子電池，原因在於鋰離子電池具備高能量密度與輕量優勢。鋰離子電池憑藉其單位重量最高的能量密度、多次充電循環後容量損失最小的持久使用壽命成為電力推進及現代系統(如無人機)的首選方案。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與數家中國消費和工業用無人機以及機器人製造商展開實質合作，涵蓋聯合研發計劃及量產。

機器人。機器人的核心電池需求與其動態、不可預測的工作模式息息相關。該等應用需要電池能提供超高功率及瞬間能量輸出，以支援突然的動作；具有長壽命及穩定性能，以應付頻繁的啟停週期及部分充放電；並具有符合複雜機械設計的客製化形狀及綜合結構。在該等條件下，安全性成為最重要的基本要求。在處理高強度脈衝放電及複雜的機械應力時，電池亦必須防止熱失控。這需要使用先進的熱能管理系統、本質上安全的材料及智能即時監控來實現。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開始與該專業領域的領先製造商進行研發合作。

鋰離子電池類型

我們的鋰離子電池產品可根據其結構分為5類：(i)鈕扣、(ii)圓柱形、(iii)方形、(iv)彎曲及(v)模組。

鈕扣電池是一種小型扁平圓形電池，用於小型電子設備，如助聽器、手錶、智能耳塞及智能眼鏡，其設計得小巧輕便。鈕扣電池主要應用於可穿戴設備及個人智慧醫療設備。該等產品著重雙重安全密封、低噪音特性及長循環壽命，以滿足貼身使用的需求。

圓柱形電池呈管狀，常用於智能眼鏡、觸控筆、掌上醫療設備(如便攜式制氧機)及掌上遊戲機。圓柱形電池應用於可穿戴設備充電盒、需手持供電的個人

業 務

智慧醫療設備及智能教育娛樂設備(如掌上遊戲機)，以滿足對高速性能及熱穩定性的需求。

方形電池為矩形金屬外殼方形電池(常用於智能眼鏡、智能手錶及智能玩具)，而彎曲電池為適用於曲面或微型設計(如智能戒指及曲形可穿戴傳感器)的超薄彎曲電池。兩者均極為節省空間，可實現曲形或超緊湊型設備的整合。金屬外殼方形電池結構捨棄多餘的軟包密封層，以釋放空間利用及提升熱導性能，彎曲電池則打破智能眼鏡、智能戒指等曲形設備的限制。這兩種外型電池可實現更薄設計，符合用戶可拆卸的要求，並提高容量。

模組構成便攜式儲能電池組的整合式電池組及子系統，其設計融合電力電子、安全系統及熱管理解決方案。倘採用所採購的電池電芯，該等電芯主要應用於我們的電池組及模組中，而非用於我們的核心微型電池電芯產品。我們的便攜式儲能電池組及單電芯組產品中所使用的電池電芯為市場上廣泛可得、成熟且商品化的大容量標準化電芯。鑒於該等電芯能夠以具競爭力的市場價格輕易取得，內部生產該等電芯不會帶來顯著的成本優勢，且需要在生產設備上投入資本開支，超出我們核心的微型鋰離子電池業務的範圍。此外，該等電芯通常透過客戶指定的供應鏈採購。因此，我們認為，向外部採購該等電芯，並將我們的製造資源及研發能力集中於核心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更具商業效率。我們於此領域的價值創造不僅限於組裝，更體現於應用場景匹配、模組與系統設計，以及相關的軟件配置、結構設計、熱管理、安全與保護設計、測試與驗證，以及針對不同產品規格所進行的客製化工程。因此，即使部分電池電芯採用外部採購，相關產品仍持續體現我們於系統層級的工程與客製化能力。我們還提供多種完整封裝系統及子模組組件，以用於電池組及能源存儲解決方案。我們的集成系統開發不僅包括電池封裝，亦包括電力電子、安全系統、熱管理、測試、生產及認證。我們的家用及小型商用儲能模組將電池組成具備冗餘容錯、風冷系統及內置安全控制的子模組，支持便攜式儲能電池組的應用場景。儘管2024年我們便攜式儲能電池組產品的需求有所增加，但於評估該分部的整體盈利能力及附加值情況後，我們主動調整產品策略並選擇性縮減該分部。特別是，與我們的核心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相比，該分部通常涉及相對較高比例的OEM/ODM製造加工及採購材料，因此利潤率較低。因此，我們將繼續滿足該分部部分客戶的需求，但會採取更具選擇性的方式並更謹慎地分配資源，更側重於擁有較強自主研發技術含量及較高盈利能力的產品及發展方向。由於上述策略調整，我們預期便攜式儲能電池組對我們整體收入組合的貢獻將保持有限，並隨著時間的推移於總收入中的佔比會下降。該業務線的縮減預期不會對我們的整體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未來，我們擬更多地專注於核心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以及其他具更高附加值、更強盈利能力及更大長期策略意義的自主研發電池解決方案。

我們銷售含第三方電芯的模組時通常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與我們其他產品的收入確認模式一致。就銷售含第三方電芯的模組而言，倘客戶指定我們應向

業 務

其採購相關電芯的供應商，則本集團同時兼有加工商與製造商的身份，並按淨額確認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銷售含有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電芯的產品的收入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元、人民幣20.2百萬元、人民幣20.1百萬元及人民幣7.3百萬元，佔各期總收入約6.8%、3.8%、3.6%及2.2%。

按淨額確認收入時，除若干原材料由我們採購外，客戶會指定我們應向其採購電芯的供應商，並會指明應採購的相關電芯。儘管我們會承擔前期採購成本，但相關電芯的採購價乃由客戶釐定。採購相關電芯後，我們將其(連同其他原材料(如適用))組裝成成品並售予客戶。售價則基於相關電芯的採購成本另加加工費(包括由我們採購的原材料應佔的費用)釐定。我們僅就一名客戶按淨額基準確認相關收入，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分別為零、人民幣13.5百萬元、人民幣11.8百萬元及人民幣494千元。

同時，我們與終端客戶共同開發設備專用電池組，以用於機器人及其他新興應用場景下的其他特定工具，根據終端客戶需求量身定制電池組幾何結構、熱界面及BMS整合方案。針對非標準形態，我們的研發中心將與有關終端客戶合作開發符合機械、熱管理及監管規定的客製化模組。此外，我們亦通過為大型儲能解決方案提供電池解決方案及廢料銷售錄得部分收入。

未來，我們計劃為其他新興應用場景的設備提供其他儲能解決方案、電池及模組，包括不屬於其他四類應用範疇配件的特定配件與專用或原型裝置，於核心電池及模組之外單獨銷售的配件、部件及輔助型SKU，研發不歸屬於四大主要產品類型的原型機及試產樣品，以及適用於無人機、機器人、AI配件及工業傳感器的專用裝置。



業 務

下表概述我們現有電池產品的關鍵指標。雖然我們的運營專注於微型鋰離子電池(≤1,000 mAh)，部分產品類型(包括模組及部分方形電池)擁有超過1,000 mAh的容量。

	產品類型				
	鈕扣	圓柱形	方形	彎曲	模組
核心指標					
額定容量(mAh)	10.5至105	56至270	35至2,000 ⁽¹⁾	5至23.5	2,000至45,000 ⁽²⁾
額定電壓(V)	3.8	3.2	3.8	3.87	3.2
能量(Wh)	0.42	0.86	7.11	0.09	144.00
功率能量比	1	10	3	1.5	2
電極類型	LCO	LCO	LCO	LCO	LFP
性能趨勢	高容量、 更小型化	針式電池，更纖 細，快充	高能力密度、 快充快放	高能量密度， 快充	高壓高功率 輸出
主要應用領域	TWS耳機、助聽 器	耳機、霧化器	耳塞充電倉	智能戒指	戶外便攜式電 源、機器人 吸塵器、割 草機及兩輪 電動車

- 附註：
- (1) 儘管我們的運營專注於容量少於或等於1,000 mAh的微型鋰離子電池，惟我們可生產更大容量的方形電池。
- (2) 模組的額定容量指整合式電池或由多個電芯組成的子系統的總額定容量。

我們的主要運營及財務數據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按主要應用場景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未經審核)			
	(千元，百分比除外)									
可穿戴設備.....	268,772	76.5	417,937	78.4	427,099	75.5	211,506	74.1	227,218	67.4
個人智慧醫療設備.....	28,275	8.1	46,813	8.8	61,138	10.8	28,986	10.1	39,960	11.9
便攜式儲能電池組.....	27,881	7.9	33,383	6.3	25,473	4.5	16,392	5.7	13,438	4.0
智能教育娛樂設備.....	-	-	410	0.1	2,168	0.4	353	0.1	1,147	0.3
開發服務.....	4,200	1.2	1,672	0.3	12,325	2.2	5,341	1.9	38,071	11.3
其他 ⁽¹⁾	22,034	6.3	32,644	6.1	37,146	6.6	23,274	8.1	17,329	5.1
總計.....	351,162	100.0	532,859	100.0	565,349	100.0	285,852	100.0	337,163	100.0

業 務

附註：

- (1) 主要包括大型儲能解決方案、廢料銷售及霧化器電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一標準化與量身定制產品」及「一開發服務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351.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532.9百萬元，主要由於設計中標及量產規模擴大後，來自客戶的訂單量增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按主要應用場景劃分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銷量以千套計)									
可穿戴設備.....	58,029	4.6	100,355	4.2	114,534	3.7	55,707	3.8	53,140	4.3
個人智慧醫療設備.....	1,655	17.1	3,070	15.2	4,208	14.5	2,001	14.5	2,876	13.9
便攜式儲能電池組.....	403	69.2	619	53.9	394	64.7	277	59.1	456	29.4
智能教育娛樂設備.....	-	-	37	11.1	277	7.8	31	11.2	102	11.2
開發服務 ⁽¹⁾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²⁾	2,183	12.0	4,205	8.2	3,993	9.3	2,673	8.7	1,462	17.2

附註：

- (1) 由於各開發項目在範圍、複雜度及客製化規定方面存在差異，開發服務的銷量及平均售價不能反映任何整體的銷量或定價趨勢。於往績記錄期間，每個開發項目的平均收入通常介於人民幣0.1百萬元至人民幣6.3百萬元不等。

- (2) 主要包括大型儲能解決方案、廢料銷售及霧化器電池。

本集團用於可穿戴式設備的電池平均售價自2023年至2025年呈下降趨勢，主要原因為：(i)該分部銷售的電池組合發生變化，主要是由於儘管整體定價維持相對穩定，但若干價格較低的產品銷量有所增加；及(ii)原材料價格下降導致售價下調。隨後，平均售價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人民幣3.8元上升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人民幣4.3元，主要原因是針對特定客戶進行了價格上調且部分高價產品的銷售貢獻增加，其中主要為用於耳機充電倉的軟包電池。

於往績記錄期間，用於個人智慧醫療設備的電池平均售價有所下降，主要乃由於該分部銷售的電池組合發生變化，原因是儘管整體定價仍相對穩定，但價格較低的產品銷量有所增加。

業 務

本集團用於便攜式儲能電池組的電池平均售價於2023年至2025年有所波動，主要原因是該相對新興的分部處於初期開發階段，銷量有限且訂單批量較小。於2025年，本集團提高若干家用及戶外儲能電池模組的銷量，其售價通常較高。平均售價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人民幣59.1元下降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人民幣29.4元。由於用於便攜式儲能電池組的電池的售價通常取決於其內含的電芯數量，相關降幅主要可歸因於本集團於2026年對產品組合進行戰略調整後產品結構發生變化，令用於揚聲器、相機及儀表板鏡頭等終端產品的儲能模組銷量增加，與2025年主要銷售的戶外儲能應用產品相比所含的電芯數量較少。

我們銷售的智能教育娛樂設備電池的平均售價波動，原因是此分部亦相對較新。我們將持續多元化產品線，以應用於更多領域。

由於其他類別所涵蓋的產品組合十分多元，因此無法從該類別產品的平均售價中識別出任何明確趨勢。

除平均售價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按主要應用場景劃分的售價範圍大致如下：可穿戴設備約為人民幣3元至人民幣59元；便攜式儲能電池組為人民幣10元至人民幣1,504元（由於有關電池組的尺寸與體積各異，故價格範圍較大）；個人智慧醫療設備為人民幣6元至人民幣36元；智能教育娛樂設備則為人民幣6元至人民幣42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收入及相應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百萬元)								
鈕扣	243.2	70.3	342.7	64.8	345.3	62.8	166.6	56.3
圓柱形	66.4	19.2	113.5	21.5	112.7	20.5	59.6	20.1
方形	9.9	2.9	33.9	6.4	62.1	11.3	56.3	19.0
模組	26.4	7.6	38.7	7.3	30.0	5.5	9.5	3.2
彎曲	-	-	-	-	-	-	3.8	1.3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銷量及平均售價劃分的產品類型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銷量 (千件)	平均售價 (人民幣)
鈕扣	53,415	4.6	84,892	4.0	94,652	3.6	40,108	4.2
圓柱形	6,352	10.4	10,232	11.1	10,368	10.9	5,600	10.6
方形	2,027	4.9	9,841	3.4	17,006	3.7	11,780	4.8
模組	72	367.3	1,190	32.4	369	81.3	203	46.7
彎曲	-	-	-	-	-	-	230	16.7

我們銷售的鈕扣電池的平均售價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向若干海外客戶延遲交付部分利潤率較高的產品。相關延遲交付指由於關稅相關的不明朗因素或其內部存貨／物流規劃，若干海外客戶要求本集團將產品的交貨或提貨時間推遲一段時間的安排。有關安排乃按逐項基準與客戶協定。本集團隨後已根據協定的交貨時間表完成有關交付。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相關安排並未導致有關訂單被取消或客戶大量流失。相反，於關稅政策仍不明朗之際，此類安排賦予有關客戶靈活性，以管理發貨及進口清關的時間，包括可等待進一步釐清適用關稅措施、調整庫存水平或協調替代性物流安排。我們銷售的鈕扣電池的平均售價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所提高，主要原因是若干鈕扣電池產品的售價上調。

我們銷售的圓柱形電池的平均售價於2024年上升，而於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保持相對穩定。上升主要是由於高價型號的銷量較其他產品有所增加。

我們銷售的方形及彎曲電池的平均售價於2023年至2025年下降，主要原因是低價型號的銷量有所增加。銷售的同類電池的平均售價於2025年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升，主要原因是智能戒指所用彎曲電池開始商業銷售，該產品的平均售價較高，以及因應鈷酸鋰等原材料成本上漲，上調部分方形電池型號價格。

我們銷售的電池模組的平均售價於往績記錄期間波動，主要原因是此業務線相對較新，我們初步僅作小批量銷售。此外，模組規格因不同終端產品而異，其價格可差距甚遠。

業 務

除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外，於往績記錄期間，代表性產品的售價因產品類型、應用場景、技術規格及訂單規模而異。以我們的暢銷產品為基礎，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售價範圍如下：方形電池約為人民幣2元至人民幣48元，鈕扣電池為人民幣2元至人民幣20元及圓柱形電池為人民幣3元至人民幣78元。

我們的業務模式及製造能力

生產模式

我們主要向多種應用場景的電子產品製造商(包括OEM及ODM)銷售我們的鋰離子電池解決方案。我們的核心產品為微型鋰離子電池，其於往績記錄期間佔收入的絕大部分。請參閱「—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與客戶合作時通常採用按單生產安排。我們可能根據客戶的持續需求，改為備貨型生產以支持連續生產。此策略能優化交貨期、存貨成本，能更有效適應我們多元產品線的需求波動。

通常我們接入行業重點終端客戶時，會按其需求開發產品，並獲得客戶提前數月的產品出貨計劃，我們繼而根據其規格安排內部採購與生產流程，按照其訂單要求的交貨時間出貨。該流程通常始於客戶規格確認，隨後透過嚴謹測試進行原型驗證，最後進入量產階段。此模式透過直接針對終端客戶的應用需求，為長期合作奠定基礎。

近年，我們通過各類數字化系統，更加精準控制我們各製造工序的生產進度，使我們得以不斷從事訂貨型生產業務。這一模式使我們的存貨控制在行業相對較低的水平，減少資金佔用，並降低產品成本(特別是，電池產品庫存一定時間後會出現電量衰減，會增加報廢或返工程序)。就新客戶或對技術需求不斷變化的客戶而言，該模式使我們能夠共同開發符合其規格要求的解決方案，從而建立信任，並在擴大合作規模前展現技術能力。

通常，當客戶關係成熟、需求穩定、產品規格完成驗證及訂單規模擴大後，我們會考慮生產備用存貨，以支持更具效益、大規模的供應，以及更快的交貨速度。我們通常根據營運及估計需求，維持相當於2至4個月預期需求量的重點半成品電芯存貨以拓展成熟客戶關係，同時透過整合式ERP系統動態監控及調整存貨水平，以平衡存貨成本及供應穩定性。這使我們可隨時接受來自中國市場、交貨期較短的訂單。

標準化與量身定制產品

我們的產品在設計與開發階段採用量身定制模式，而在量產階段則轉為標準化生產。在與客戶合作的初期，我們通常進行量身定制開發，並視情況收取模具費、一次性工程費用、認證費及／或樣品費。一旦產品設計定案並獲得客戶接受，便會轉入標準化量產階段，並按約定的單價進行生產。

業 務

開發服務收入

開發服務所產生的收入主要源自量身定制設計與開發、原型製作、試產、驗收測試支援、生產規劃及／或產品供應服務。我們按逐項基準收取費用，並以完成及／或客戶驗收為前提。有關收入於相關交付成果完成且經客戶驗收後確認。研發服務構成我們的日常業務活動，且我們持續為新老客戶承接新的開發項目，而有關收入屬經常性收入。

代表案例研究

BOSE

我們與BOSE的合作始於2019年。面對高端市場對電池性能與供應鏈反應能力日益增長的需求，BOSE正尋求可靠的夥伴以支持其旗艦產品的開發。憑藉我們在電池研發及製造的專業實力，我們迅速回應客戶需求，並與BOSE團隊展開深入的技術對接及流程審查。

為滿足客戶對產品一致性及長期可靠性的高標準要求，我們建立了一條專屬生產線及一個高標準的老化測試實驗室，並承擔全部測試費用以確保穩定交付。同時，我們根據BOSE的產品反饋不斷優化電池設計，穩定提升能量密度及續航表現。

自2020年實現大規模生產以來，我們一直為客戶的旗艦耳機持續供應電池，其電池壽命在市場上廣受認可。此次合作不僅加深BOSE與本公司之間的信任，亦彰顯我們在高端客製化電池領域的全面實力，為擴展國際高端市場奠定堅實基礎。

GN

我們與擁有逾百年歷史的北歐音頻技術公司GN的合作始於2019年。在音頻產業持續追求更高性能及可靠性的背景下，GN積極尋求與其長期發展目標契合的電池技術合作夥伴。憑藉我們在鈕扣電池領域的技術專長與快速響應能力，我們為GN提供了經全面驗證的電池解決方案，展現出穩健的性能及一致性。為進一步鞏固合作關係並滿足GN全球市場擴張的供應需求，雙方共同探索進一步協作。透過資源整合與風險共擔，我們高效完成專用產能的建設及升級，為客戶業務的快速增長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持。在此過程中，雙方逐步建立起高度互信與深度合作的夥伴關係。

Oura

我們與全球智能戒指市場領先品牌Oura的合作始於2024年底，當時我們開始為Oura的下一代智能戒指開發高度定制的電池解決方案。智能戒指須兼具小巧的外型設計、可靠的續航能力、高能量密度以及穩定的性能，故對電池性能的

業 務

要求極為嚴苛。憑藉在微型鋰離子電池領域的技術專長及經驗累積，我們在產品開發到驗證全程與Oura密切合作，開發符合該等要求的電池解決方案。

成功完成產品開發及驗證後，我們於2026年第二季開始向Oura量產交付。該項合作展現我們具備將技術能力轉化為新興可穿戴應用的商業可擴展解決方案的能力。透過緊密的技術協調及供應鏈合作，我們已與Oura建立長期夥伴關係，這使我們能夠支持Oura推出下一代商用智能戒指，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快速發展的全球AI健康追蹤可穿戴設備市場的地位。

小米

在與小米的合作歷程中，我們見證並參與了中國消費電子行業快速成長的階段。合作初期，我們憑藉在鈕扣電池領域的技術專注與扎實積累，首先與小米穿戴合作實現了產品落地，並以其穩定可靠的表現，逐步建立起相互信任。隨著雙方合作的深化，我們陸續支持了該客戶多款耳機產品中電池的開發與供應工作。在合作過程中，我們始終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積極配合項目節奏，持續保障產品質量與交付穩定。在面臨行業常見的產能與供應鏈挑戰時，我們展現出快速響應與靈活調配資源的能力，及時滿足了客戶關鍵階段的供應需求。

vivo

我們致力於與業界領先客戶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夥伴關係。我們與vivo的合作正是該理念的重要體現。合作夥伴關係始於vivo早期TWS耳機產品的開發階段。憑藉在微型化電池領域的技術積累及快速響應能力，我們積極參與關鍵電池解決方案的研發及交付。於測試驗證過程中我們始終保持穩定表現，逐步贏得客戶認可。

隨著合作關係的深化，我們自2020年起成為vivo TWS耳機的主要電池供應商之一，並持續為客戶的多代產品提供支持。在整個合作過程中，我們秉持嚴格的品質管理標準和可靠的交付保證，於各年度／期間保持穩定可靠的供應記錄。這段持續而深入的合作不僅推動了我們自身技術能力與服務體系的提升，更在消費電子領域為我們樹立了穩固的聲譽，為未來爭取更多優質客戶奠定堅實基礎。

韶音

自2024年起，本公司正式成為韶音耳機的核心電池供應商。作為開放式耳機(OWS)領域的知名公司，韶音憑藉其創新產品及市場影響力為我們搭建了高級合作平台。於該戰略合作關係下，我們運用自主研發的電池創新技術及高度響應的服務體系，幫助韶音在電池壽命、安全性及產品輕量化設計方面持續提升用戶體驗。與此同時，透過深入參與韶音尖端產品的開發，我們獲得豐富的設計靈感

業 務

與技術洞察力。該過程使我們累積關鍵產品專業知識，進一步引導電池技術領域的研發方向，進而能更精準高效地賦能未來智能可穿戴設備及更廣泛的智能硬件產品，持續探索能源解決方案的新可能性。

客戶合作

於往績記錄期間，與我們合作的客戶主要為來自以下行業的國際公司：(i) 消費電子及智能設備；(ii) 醫療設備（尤其是助聽器）；及(iii) 便攜式儲能產品。該等交易對手的總部位於瑞士、新加坡、美國及其他海外司法管轄區，當中包括終端品牌擁有人及代表終端品牌擁有人行事的採購代理。根據該等合作安排，本集團依據約定的規格、任務時程表、工作說明書及採購訂單，向客戶提供客製化設計與開發、原型製作、試產、驗收測試支援、生產規劃及／或產品供應服務。合作協議的合約期限通常介乎框架協議的1至5年，部分協議會自動續期十二個月，除非任何一方於一至九個月前書面通知終止協議。若干開發協議可經雙方協議終止，或由客戶於不少於三個月前書面通知終止。在該等框架下的特定項目協議或工作說明書，通常會按照相關項目的時間表及交付成果而定。

本集團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通常包括有關服務或產品範圍、定價與付款、交付與驗收、保密、知識產權歸屬以及終止的規定。具體而言，費用安排會因合作性質而異：就開發項目而言，本集團通常按個別項目收取服務費，惟受完成及／或客戶驗收所規限；就供應安排而言，本集團一般按單件計費，或依據相關採購訂單、工作說明書或特定產品協議所載的價格計費，付款條款通常要求於出具發票後於60至90天內結清款項。就合作項目而言，我們與客戶並無成本分攤安排。相反，我們透過向客戶收取開發服務費進行有關項目。我們經參考相關項目所產生的成本及開支（如一次性工程費用、模具成本及產品認證費用）釐定客戶應付的開發服務費。有關開發服務費於相關研發項目獲接納時確認為收入。我們所產生的相關成本及開支確認為銷售成本。

該等合作協議通常亦載有慣常的保密條款，要求各方對另一方的機密資料予以保密，僅按需要知情的基準進行披露，並於協議終止時歸還或銷毀機密資料；此外，部分協議亦會限制公開宣傳，並實施更嚴格的資產保護措施。該等協議通常亦會區分既有知識產權與新開發的知識產權：既有知識產權仍歸原權利人所有，而新開發的知識產權通常轉讓予客戶，客戶會回授予我們一項免去特許權使用費的許可，允許我們僅在為該客戶製造的產品上使用有關知識產權。我們不會參與該等知識產權所產生的任何收入的分成。為在該等安排下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在每份合作協議中明確區分既有及新開發的知識產權，確保我們既有的技術基礎不會在無意中被轉讓予客戶。各項授予許可的範圍均限定於相關協

業 務

議所指定的用途，以防止在約定範圍之外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合作協議中亦包含在協議終止後持續有效的保密承諾，限制各方使用及披露另一方的專有資訊。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從回授授權或交叉授權安排產生任何收入。

本集團透過開發服務費、原型製作及試產費及／或商業銷售收入(視適用情況而定)將該等合作安排轉化為收益，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內，該等合作安排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12.3百萬元及人民幣38.1百萬元，該等收入均記錄為開發服務產生的收入。

生產設施

我們的製造系統圍繞三個生產基地(廣東省惠州市、江西省贛州市及越南北江省)構建，每個基地都經過優化，可生產特定的電池類型，同時確保質量一致性、效率及符合地區法規。從原材料採購到最終包裝組裝，我們實施端到端的可追溯性及自動化流程，以滿足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下表載列我們生產設施的概要：

生產基地	核心機器	自動化	機器數量	生產用途
惠州生產基地	電極片生產及卷繞機	全自動	26	金屬外殼鈕扣電池及圓柱形電池生產
	卷繞機	半自動	5	一般用途及圓柱形電池生產
贛州生產基地	電極片生產及卷繞機	全自動	25	金屬外殼鈕扣電池、圓柱形電池及助聽器電池生產
	電極片生產及卷繞機	全自動	16	軟包方形電池生產
	卷繞機	半自動	53	一般用途及圓柱形電池及方形電池生產
越南生產基地	電極片生產及卷繞機	全自動	2	金屬外殼鈕扣電池及圓柱形電池生產
	電極片生產及卷繞機	半自動	1	軟包方形電池生產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生產設施產能、產量及產能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產能 ⁽¹⁾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能 ⁽¹⁾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能 ⁽¹⁾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能 ⁽¹⁾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千套)		(%)	(千套)		(%)	(千套)		(%)	(千套)		(%)
惠州生產基地	52,305.3	38,840.8	74.3	59,417.1	49,822.4	83.9	63,855.0	48,873.5	76.5	36,975.9	25,901.4	70.0
贛州生產基地	76,674.6	33,897.5	44.2	111,585.2	69,937.5	62.7	118,155.1	91,297.1	77.3	50,717.8	38,922.5	76.7
總計(中國內地) ⁽²⁾	128,979.9	72,738.3	56.4	171,002.3	119,759.9	70.0	182,010.0	140,170.6	77.0	87,693.7	64,823.9	73.9
越南生產基地	-	-	-	-	-	-	7,823.1	412.2	5.3	5,210.1	787.6	15.1

附註：

- (1) 按截至期末的生產機械設計產能乘以每工作日16小時運行時數(包括兩班制)及每年300個工作日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41天(如適用)，再經老化系數調整對該產能的應用計算得出。
- (2) 即惠州生產基地及贛州生產基地的總和。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各生產基地(包括惠州生產基地及贛州生產基地)的產能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增加。有關增長主要由於為滿足客戶增長的需求而添置新機器。其中，贛州生產基地的卷繞機總量由2023年約57台增加至2024年底的86台。由於客戶需求增加及產能擴大，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生產基地總產能利用率由2023年約56.4%上升至2024年約70.0%，於2025年上升至約77.0%。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生產基地(包括惠州生產基地及贛州生產基地)產能利用率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降至約73.9%。有關下降主要歸因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惠州生產基地添置彎曲電池的新生產機械，而有關機械於期內尚未達產。

我們在越南建立其中一家最早的電芯工廠，旨在將我們定位為非中國內地產地產品的合格供應商，並提升我們全球供應鏈的韌性。部分海外客戶表示對非中國產地產品感興趣，以分散供應鏈風險，並降低對中國大陸產地商品造成影響的潛在關稅上調或其他跨境貿易限制措施之風險。我們的越南生產基地將使我們未來能夠滿足相關需求，並在終端客戶的全球供應鏈中擔任合格的替代產地供應商。我們無意讓越南生產基地取代惠州生產基地或贛州生產基地的產能。相反，此為策略定位，我們認為此舉將提升我們在未來海外銷售機會中的競爭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越南生產基地的利用率相對較低，於2025年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約為5.3%及15.1%。這主要由於越南生產基地的營運主要限於試產、樣品測試、設備調試及其他準備工作，且於越南微電取得所需環境許可證前未開始商業營運。越南微電其後已於2026年5月19日根據越南適用的環境法規就越南生產基地的營運取得必要的環境許可證(「許可證」)(第1288/GPMT-UBND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與越南微電有關的環保許可事項」。

業 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惠州生產基地模組生產的產能、產量及產能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產能 ⁽¹⁾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能 ⁽¹⁾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能 ⁽¹⁾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能 ⁽¹⁾	產量	產能利用率
	(千瓦時)		(%)	(千瓦時)		(%)	(千瓦時)		(%)	(千瓦時)		(%)
模組.....	4,825.3	617.1	12.8	12,960.1	10,344.8	79.8	49,750.9	11,934.5	24.0	24,875.4	5,015.1	20.2

附註：

- (1) 根據我們生產機械的每月設計產能，乘以每年12個月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六個月，再經老化系數調整對該產能的應用計算得出。

生產模組對我們而言是相對較新的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模組產量有所波動。2024年，我們承接若干批次模組訂單，故該年度的產能利用率較高。我們於2023年至2025年擴充模組的產能，預期將業務拓展至無人機及機器人市場等更多應用場景。

我們的先進設備及生產能力

我們運營生產網絡，該網絡覆蓋國內及國外兩個市場。我們的生產設施配備先進的生產線及技術，可生產全系列微型電池產品以及相關的儲能模組及封裝。我們的生產設施結合高度自動化及半自動化生產線，包括自動化卷繞線、柔性方柱電池卷繞線、特殊激光封裝線以及專用模組生產線，支持從電芯到成品模組的一體化製造。在生產製程中，我們採用一系列先進的技術及設備，如用於極耳卷繞的全自動電極整理卷繞一體機、用於電池密封的光纖激光焊接機、用於缺陷檢測的全自動X射線探測器及用於方形電池電極組裝的自動堆疊等，幫助我們實現生產精度。

我們的生產依賴若干旗艦設備，如下所述：

自動卷繞一體機

該設備支持穩定生產一致性更佳及質量更高的微型電池，其高精度及自動化使得於生產過程中能夠實時監控及自動調節，減少人為操作失誤，降低生產成本，確保可對每件產品實施完整的質量管理追溯。

自動組裝線

該組裝線提升高端微型電池的生產精度及穩定性，有效減少使用過程中的噪音及質量問題，於生產過程中能夠自動識別缺陷，確保交付合格產品，滿足高端應用嚴格的質量要求。

自動激光密封線

該生產線專注於精準、穩定且可靠的電池密封。其能夠對微型電池外殼進

業 務

行單次通過的高品質焊接，並確保焊接品質的一致性，清除影響密封性能的雜質，並在密封後實施全面檢查，大幅提升電池安全性及長期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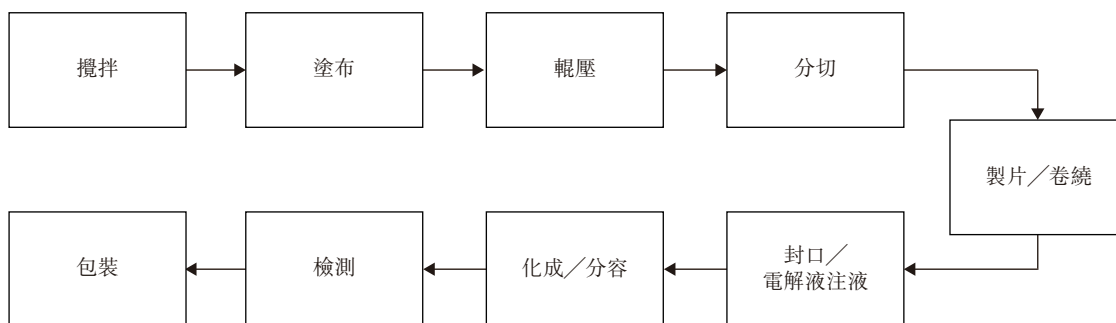
工業電腦斷層掃描(CT)

一款先進的無損檢測設備，能在不破壞電池的前提下檢查其內部結構，精準識別微小的內部缺陷，有助於優化生產流程，確保產品的整體質量及安全。

端到端生產流程

我們的生產流程分為三個核心階段：電池製造、測試檢查及電池組組裝，針對每種電池類型進行定製化生產工藝，以確保質量和及時交付。我們使用製造執行系統(MES)及倉庫管理系統(WMS)跟蹤從原材料接收到出貨的每個單元，實現全面可追溯性和實時過程監控。

電池製造流程



電池製造工藝流程通常從漿料製備開始，依次經過電極製作、電芯裝配(包括注液及封裝)、化成以及後段篩選等環節，其中若干步驟因電芯類型而有所不同：

- **配料(攪拌)**：將電池主要原材料仔細攪拌，製成均勻的正負電極漿料，確保材料充分混合，為後續生產做好準備。
- **電極製作(塗布)**：將備製好的漿料均勻塗覆在金屬箔表面，形成正負電極。其後，電極經乾燥及檢測，確保符合質量標準。
- **輥壓(壓實)**：將乾燥電極輥壓至均勻厚度及密度，有助提升電池性能及穩定性。
- **分切**：將電極切割成符合各類電池需求的適當寬度。
- **製片及卷繞(芯體成型)**：為電極添加連接極耳及保護材料，並與絕緣層共同卷繞，形成電池主要內部結構。
- **封口與電解液注液**：將電池電芯置入保護外殼密封，於受控環境中注入所需的電解液，並進行完全密封以確保安全性及可靠性。

業 務

- **化成與分容**：對電池充電以激活內部材料，測試實際容量，依據性能等級進行分類。
- **檢測**：經老化測試後，檢測電池的電壓穩定性並篩查潛在缺陷，淘汰不穩定或瑕疵電池，確保僅交付安全可靠的產品。
- **包裝**：將合格電池組裝成製成品，確保連接牢固，並視需求添加防護元件，確保電池安全、耐用、即時可用。

電池模組生產流程

- **電芯分選及分組**：使用自動化設備將性能相近的電池分組，確保電池模組運行穩定及表現一致。
- **模組堆疊及焊接**：使用自動化設備將電池排列固定成模組結構。針對不同應用場景採用相應的組裝方式，以提升安全性、散熱效能及穩定性。
- **熱管理集成**：為模組添加熱控系統，使其維持安全工作溫度，避免過熱。
- **模組測試及驗證**：對模組進行嚴格可靠性測試，檢測其電氣性能、耐溫能力及抗物理衝擊能力，通過測試的模組方可進入最終組裝。

電池組組裝流程

使用自動化生產線及客製化工具，根據每位客戶的特定需求，將經預先測試的模組整合至完整的即用系統，主要步驟包括：

- **電芯分選**：按電池性能進行精確分組，確保電池性能一致及運行穩定。
- **模組組裝**：使用安全連接方式將電池串聯成模組，固定於散熱結構上，同時安裝電池管理系統及必要線路，實現對電池組的即時監控。
- **外殼安裝**：將模組置入堅固防護外殼，確保使用安全。根據客戶需求及擬定用途選用不同類型的保護外殼。
- **可靠性測試**：對電池組成品進行功能測試。

我們聘請合約製造商，以補充我們於非核心、勞動密集型包裝及簡易組裝流程方面的內部產能，同時在本集團內保留所有核心電芯設計與製造技術，以保護我們的關鍵知識產權及製程技術。該等合約製造商主要負責將電芯及輔料組裝成成品電池，用於銷量大且無涉及複雜組裝流程的產品型號，尤其於我們的組裝產能吃緊的期間。

業 務

各合約製造商於展開任何外包安排前，均須訂立採購協議、質量控制協議及保密協議。應付合約製造商的加工費乃參照類似自製流程的估計成本而釐定，並須遵循外包加工價格不得高於我們類似產品自製成本的原則。該等合約通常會於屆滿時重續。然而，倘出現重大違約事件(包括未能履行合約規定的質量、交付期、環境、社會責任或保密責任)，我們有權提前終止外包安排，並可根據自身的產能利用、客戶需求及相關合約製造商的表現，減少或暫停訂單。

我們已針對外包安排制定內部控制程序，以確保由合約製造商加工的產品的組裝質量符合本集團的標準。外包製造商須嚴格按照本集團的物料清單及流程文件組織生產，並於進行量產前對每個新型號或流程的首批產品進行初檢。合約製造商所進行的生產須接受本集團的現場監督及遵守質量管理程序。此外，進貨品質控制部門會對合約製造商交付的成品進行抽樣檢查與測試，僅有通過有關檢驗的產品方會被接受，並送入倉儲或進行後續加工。

有關合約製造商主要位於中國廣東省及江西省。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聘請14家、16家、23家及23家合約製造商。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外包加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5.5百萬元、人民幣28.0百萬元、人民幣43.9百萬元及人民幣23.0百萬元，佔本集團同期銷售成本約6.2%、8.1%、11.4%及10.1%。於維持嚴格的品質與保密標準的同時，適度增加外包的使用，使本公司能夠靈活管理產能。外包服務主要包含鈕扣電池包裝、電池電芯與輔助材料的簡易組裝，以及單電芯組產品。我們基於生產能力、質量控制體系、交貨表現、保密措施、成本競爭力及合規記錄篩選合約製造商。我們與合約製造商的合作關係介乎1至5年。據本公司所深知，所有合約製造商均屬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將若干流程外包，旨在：(i)滿足特定客戶的要求或交付時間表；(ii)善用合約製造商對特定產品或流程的專業能力；(iii)應對臨時性或特定產品的產能限制；(iv)在產品組合及客戶需求變動期間提升生產靈活性；及(v)應對訂單量的季節性波動，原因為旺季的訂單量超過本集團內部人力所能實現的產能，將該等流程外包可讓本集團及時處理客戶訂單而無需招募及培訓額外的臨時工；而於淡季，本集團現有人力足可於內部完成有關流程。外包流程主要為後端輔助性工作，該等工作對技術的要求較低，且操作簡單，惟需要大量勞力。鑒於有關流程的勞動密集性質，董事認為，相較於調配本集團內部資源，將該等工作外包予合約製造商更具成本效益且運作更具效率，而本集團內部資源分配至附加值更高的生產活動更為妥當。董事認為，有關安排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分配內部資源，並靈活應對客戶需求。

與合約製造商所訂立典型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合約年期約為24個月。根據各訂約方於書面訂單中協定的固定結算價進行定價，且通常按月分期付款。產品

業 務

根據本公司採購訂單中訂明的交付時間表交付至本公司所指定地點。合約製造商有責任對本集團確認的瑕疵或不符合規格產品進行維修、返工或採取其他處理措施，並須對因品質問題、物料處理不當或未遵守協定規格所造成的損失承擔責任。

質量測試及出貨

所有產品在出貨前均須經過多階段測試，包括：

- 來料質量控制(IQC)：測試原材料的純度、尺寸精度及電氣性能。
- 製程質量控制(IPQC)：實時監控每道關鍵工序工藝參數(如塗層厚度、密封溫度)，通過X射線掃描檢測電芯的內部缺陷(如電極未對齊)。
- 出廠質量控制(OQC)：對製成品進行外觀、容量及安全性(跌落、短路、熱濫用等)測試。按標準抽取樣品進行ORT可靠性測試以驗證性能及壽命。

我們的技術

我們在微型鋰離子電池方面的核心技術優勢體現在深度整合我們提供的若干主要電池類型，即鈕扣型(微型／超微型)、圓柱形以及方形及彎曲電池，以及固態／半固態電池解決方案。每類電池均採用創新設計，為終端客戶的應用場景量身定制，滿足從高安全性、長壽命助聽器到大功率機器人及無人機的需求，同時符合安全、可靠及實用的全球標準。

按電池類型劃分的核心技術

鈕扣電池(微型及超微型)

作為旗艦產品線，鈕扣電池旨在解決微型化設備的三大行業痛點，即在有限空間內提供高容量，同時確保貼身使用時的高安全性，最大限度降低噪音與精密元件的電磁干擾，並減少頻密使用造成的壽命縮短問題。我們已對金屬外殼類別進行針對性的技術優化。

- 專利雙重安全設計及高精度激光密封

我們的金屬鈕扣電池採用雙重安全設計，可防止在極端高溫或高壓環境下起火或爆炸。主要安全特性來自專利壓接結構形成的壓力釋放通路：電池蓋帽與外殼緊密封，當內部壓力達 $2\text{ MPa} \pm 1\text{ MPa}$ 時，該密封結構會自動開啟釋放氣體，避免破裂。我們使用的熱敏密封圈在 $170^{\circ}\text{C} \pm 20^{\circ}\text{C}$ 時會收縮，形成第二條壓力釋放通路。該雙重保護機制已通過多項高於行業平均標準的極端高溫測試及熱穩定性測試，確保產品在嚴苛使用場景中仍安全運行。

- 容積能量密度最佳化—我們使用0.15mm的超薄蓋帽(傳統蓋帽為0.5mm)並結合激光密封，消除多餘空間，為更多儲能材料留出空間。

業 務

- **定向卷繞與電磁干擾抑制**—對於微型電池，我們使用高精度卷繞技術控制電池極耳的位置(張力波動 $\leq \pm 0.5$ N，極耳角度精度 $\pm 5^\circ$)，藉此降低電磁干擾，使電池與耳機、精密感測器等靈敏設備完美適配。

- **超微型鈕扣電池：具備長循環、長續航的醫療級助聽器電池**

為滿足助聽器長時間佩戴所需的持續供電能力，及醫療級可靠性要求，我們開發了超長壽命電化學系統，並在嚴格的溫濕度控制環境下生產。在 $23 \pm 2^\circ\text{C}$ 環境下，電池經1,500次深度充放電循環後仍能保持至少80%容量，其使用壽命可達5年，超過國家標準要求的1,000次循環標準。

我們於2024年7月1日推出M5850超微型鈕扣電池(直徑5.8mm×厚度5.0mm)，創下推出當時可充電鋰離子鈕扣電池最小尺寸記錄。超微型尺寸可使助聽器整體尺寸縮小。

圓柱形電池

圓柱形電池專為智能眼鏡、觸控筆及掌上醫療設備(如便攜式制氧機)等高功率、長運行時間的應用場景而設計。技術核心在於降低內阻、降低高倍率下的發熱量，以滿足頻繁使用的需求。

- **金屬圓柱形電池：高精度卷繞與創新陽極系統**

- **高精度卷繞技術**。金屬圓柱形電池採用高精度自動卷繞技術，使各層的對位精度保持在 ± 0.1 mm之內，可增加陰極的有效反應寬度，提升活性材料利用率及電池容量。
- **矽碳複合負極創新**。通過在矽碳複合負極中摻雜10%至15%的矽材料，我們突破了傳統純石墨負極的容量瓶頸。與純石墨負極相比，這一創新實現容量提升13%至18%，並同步帶動體積能量密度增長超過8%。
- **高速快速充放電系統**。我們的電池可支援5C充電和10C高倍率放電。在 $25 \pm 2^\circ\text{C}$ 的環境下，5C充電10分鐘，容量至少可達到80%，在10C放電下，容量保持在至少90%。

方形電池

高容量、高安全性的傳統軟包電池替代產品，專為智能眼鏡、智能手錶及智能玩具等應用情境量身定制，採用一體式金屬外殼，取代軟包電池中常見的額外密封結構，從而更有效地利用內部空間。

在整體封裝體積相同的情況下，活性材料填充量增加8%至10%，直接提升約10%的容量。倘容量保持不變，電池厚度可減少0.8至1.0mm，以支持更薄的可穿戴設計。同時，金屬外殼亦能提高熱導率。

業務

彎曲電池

我們開發彎曲電池技術，以適用於無法使用扁平電池的智能戒指及傳感器等弧形、超緊湊型可穿戴設備。該技術已贏得歐洲一家領先的智能戒指公司設計合約。

- **卷繞流程與堆疊流程的比較。**傳統曲面電池製造商採用堆疊流程，其工序複雜且每片電極箔均需其獨立集流體。相較於傳統的堆疊方式，卷繞法使用的非活性部件較少，可為能量材料釋放8%至10%的額外空間，提升容量密度。
- **自製卷繞設備與標準化製造。**我們自主研發的自動化生產設備可確保高精度及穩定性，電極對位精度在 $\pm 0.15\text{mm}$ 以內。該全自動化生產線具備高產能，良率在98.5%以上，能夠在保持品質穩定情況下以較低成本實現量產。
- **液冷同步封裝：低損害與高可靠性。**我們的高速液冷密封製程能將電池受到的熱損壞降至最低，將熱影響區域控制在 0.3mm 以內，防止電解質分解及電極結構損壞，槽內阻比傳統熱封低15%至20%。
- **超窄邊緣密封與微型化結構。**使我們的精密製程可實現 0.75mm 的超窄密封間隙，比標準產品窄 0.15 至 0.25 mm ，可為活性材料騰出6%至8%的空間，提升容量，支持智能戒指的極小尺寸設計。

固態電池

於2024年1月，我們的全球首款微型固態電池實現商業化，解決傳統液態電解質鋰離子電池的安全性及能量密度限制。固態電池並非獨立形態的電池，而是依據所用電解質狀態分類的更先進電池技術。此項技術架構可應用於各種實體電池，包括我們開發的微型電池。

固態電池以兩種專有解決方案取代液態電解質：原位聚合物電解質（自2024年第三季度起大規模生產）及阻燃凝膠電解質（計劃於2027年推出）。原位聚合物電解質是通過在電池內部聚合液態前體而形成，其會生成一種固態柔性基質，從而消除洩漏風險。阻燃凝膠電解質含有磷系添加劑，即使電池被刺穿也能抑制燃燒。兩種電解質均已通過 130°C 至 250°C 的高溫安全測試，未發生火災或爆炸，且在 100°C 時仍能穩定充放電。

跨電池平台長期研發路線

我們的長期研發戰略著重於利用跨產品線的核心技術，滿足法規及客戶的要求，並推動技術突破，將研發工作與生產及品質緊密結合，以支持可擴展的商業化應用。基於已驗證的創新技術，例如已取得專利的鋼殼鈕扣電池全激光密封技術、卷繞式彎曲電池技術以及聚合物電解質固態電池技術，我們旨在將以應用為導向的開發轉化至高品質、高效的量產。

就鈕扣電池而言，我們正在致力於性能升級與合規：我們計劃到2026年採用更先進的高精度光纖激光密封器，經過大量循環測試及符合UL安全驗證，將微型鈕扣電池能量密度提高20%以上（如M1254X目標容量 108mAh 對 90mAh ），而

業 務

到2027年，我們計劃推出一款超微型完全可回收助聽器電池，滿足可循環電池要求並將壽命由5年延長至7年。

就彎曲電池而言，我們正在開發金屬殼「電池外殼－產品外殼」整合式設計，減少結構冗餘並增加活性材料負載，旨在將體積能量密度提高約30%，在可穿戴及智慧醫療設備實現商業化前於2026年驗證終端設備的適配性。

就圓柱形電池及方形電池而言，我們採用與激光封裝相結合的堆疊或多極結構，減少電阻，實現高倍率運作，到2027年，提供充電8C及放電15C的電池且我們將矽碳複合負極中的矽含量提高至30%至35%以提高約20%的容量，同時控制體積擴張。

在我們於2024年成功將固態電池商業化的基礎上，我們計劃於2026年大規模生產阻燃凝膠電解質，將電池密度提升約20%，循環壽命延長至約1,500次循環，並於2028年左右推出鋰金屬固態電池，目標是900Wh/L及400Wh/kg，用於低空飛行器及機器人，且經過1,000次以上的循環驗證。我們亦預期有關技術發展將支援各類應用場景，包括需要高能量密度、延長循環壽命、快速充電及強化安全性能的無人機與機器人平台。

我們的質量控制體系

我們維持一個全生命週期質量控制體系，側重於安全性、可靠性及合規性。我們的質量管理框架通過ISO 9001、ISO 13485（醫療設備）及QC 080000（有害物質控制）認證，我們遵守UL 1642、IEC 62133及GB 31241等全球標準，以確保產品符合地區要求。

質量管理體系及認證

我們的質量管理體系(QMS)圍繞四個核心原則構建：預防、可追溯性、持續改進及客戶服務。QMS由專門的質量部門(由擁有15年電池行業經驗的質量經理領導)監督，並由跨職能團隊提供支持。QMS的關鍵組成部分包括：

- **供應商質量管理**：供應商每年接受審核。新供應商須經過為期3個月的資格認證期，期間對樣品進行符合性及可靠性測試。
- **流程標準化**：我們為每個生產步驟制定詳細的標準作業程序，並提供定期培訓以確保合規。流程變更通過試產及風險評估進行驗證。
- **有害物質控制**：我們遵守RoHS、REACH及加州65號提案，使用X射線熒光(XRF)分析儀對來料進行受限物質測試(例如，鉛、汞、鉻、鎘等元素)。

業 務

多級檢驗與測試

我們實施「三級檢驗」機制，由來料質量控制(IQC)、製程質量控制(IPQC)及出廠質量控制(OQC)組成，以識別及解決每個階段的質量問題。安全測試是重中之重，當中會進行特定類型的測試，旨在降低熱失控、洩漏及機械故障風險。

安全性測試

所有製成品均經過嚴格的安全測試，以確保其能夠應對真實環境，其中若干測試根據電池類型定製：

- **鈕扣電池：**
 - **防爆測試：**此測試旨在驗證電池壓接密封的結構完整性。於測試過程中，內部壓力逐漸增加至 $2\text{MPa} \pm 1\text{MPa}$ ，以驗證密封件能否安全釋放壓力；通過標準為無爆炸且任何積聚的氣體須於5秒內釋放，以防止結構失效。
 - **熱板測試：**此評估模擬暴露於極端溫度的場景，以確保鈕扣電池於日常運作中保持安全。電池被置於預熱至 220°C 的熱板上並保持30分鐘；須無起火、無爆炸且電池外殼無明顯劣化，方可通過測試。
 - **短路測試：**充滿電後，放置在 $57^{\circ}\text{C} \pm 4^{\circ}\text{C}$ 的環境中，接著，將其維持在該溫度下放置30分鐘。確保全部外部電阻為 $80\text{m}\Omega \pm 20\text{m}\Omega$ 後，我們監測溫度，並在以下任一情況發生時終止測試：(a)電池溫度下降值達到溫度最大值的20%；或(b)短接時間達到24小時(有爭議時選較嚴者)。測試中電池無爆炸、無起火，方可通過測試。
- **圓柱形電池：**
 - **跌落測試：**模擬物聯網穿戴式設備常見的真实衝擊事件，將圓柱形電池從1.2米的高度跌落至堅硬的混凝土表面，多次重複此操作。測試通過條件為電池無爆炸、無起火。
 - **擠壓測試：**評估對外部壓力的抵抗能力，此測試對圓柱形電池施加約13KN的力。測試通過條件為電池必須無爆炸、無起火。
- **方形電池：**
 - **熱循環測試：**在熱循環測試過程中，方形電池經歷10次 72°C 至 -40°C 的循環，電池在一次循環中於每個溫度水平保持6小時。此測試依據GB/T 2423.22國家標準執行。測試通過條件為電池無爆炸、無起火且電解液無滲漏。

業 務

- 振動測試：模擬高運動應用中的連續振動力，方形電池按一定的頻率範圍內經受3小時的振動。測試通過條件為電池必須無爆炸、無起火及無電解液滲漏。
- 固態電池：
 - 熱濫用測試：反映固態技術較高的熱穩定性要求，此測試將電池暴露於極端高溫(130°C)下0.5小時，遠超傳統鋰離子電池的熱極限。須無起火、無爆炸且固態電解質無分解，方可通過測試。
 - 針刺測試：為驗證電芯對物理損壞的抵抗力，將直徑2.5mm至3.0mm的釘子以可控速度刺穿固態電池的中心。測試通過條件為無爆炸、無起火。此為真實應用場景中防止安全隱患的關鍵保障。

原材料及存貨管理

原材料採購與管理

我們從合格供應商網絡採購原材料，優先考慮穩定性、質量及成本效益，以支持我們的生產。我們的採購流程由跨職能團隊管理，其根據技術能力、設備就緒情況、財務穩定性及是否符合環境和社會標準對供應商進行評估。

核心原材料及供應商合作夥伴關係

我們的原材料分為化學材料、結構部件及配套部件，主要供應商及應用如下：

- 正極材料：我們主要使用鈷酸鋰(LCO)和鎳鈷錳(NCM)正極。LCO正極由於能量密度高而被用於鈕扣及圓柱形電池，NCM正極則保留用於需要更高功率輸出的圓柱形電池。
- 負極材料：石墨負極(用於標準電池)與供應商有長期合約，以確保供應一致和價格穩定。矽碳複合負極(用於高能量密度電池)採購自專業供應商，摻雜度根據特定電池類型定製。
- 結構部件：我們使用超薄高強度金屬鋼殼，用於鈕扣電池、部分方形電池、部分圓柱形電池，使用鋁塑膜用於方形軟包電池、圓柱形軟包電池等。
- 配套零件：我們採用超薄柔性極耳與高導電率連接綫，從而保證電池的倍率性能表現與快充能力。

業 務

採購流程及存貨管理

我們擁有規範化端到端的倉儲、物流及存貨程序，包括從材料接收、製造材料入庫與退還及製成品交付的整個流程。在定期程序更新的支持下，內部公布及員工培訓確保合規並及時報告異常情況。跟蹤存貨位置推動效率提高並實現全流程可追溯，並逐步驗證、週期盤點及年度盤點，加上持續監控滯銷商品，並與合資格的物流供應商合作，以支持安全且準時的配送。本集團主要根據與獨立第三方物流供應商訂立的標準物流服務協議(通常可每年重續)，委聘其將產品運送並交付予終端客戶。根據該等安排，產品的所有權及風險一般於交付及客戶簽署交貨單以確認收貨狀況良好後轉移至終端客戶。於運輸過程中，物流供應商須對產品的任何丟失、損壞或延誤承擔責任，並根據合約就有關損失金額向本集團賠償，而本集團僅對移交予物流供應商前已存在的產品質量問題負責。應付本集團物流供應商的費用一般根據各供應商提供的報價表釐定，有關報價表可能經不時調整以反映市況變動。就若干國內物流服務而言，費用根據供應商的已公布標準定價表收取。就跨境物流服務而言，費用按全包、含稅基準報價，涵蓋運輸、保險及所有相關成本，合同承諾為本集團提供中國地區最優惠的定價。付款條款因供應商及服務類型而異。就國內物流供應商而言，付款一般按月結算，其信貸期為每個計費週期結束後30天。就跨境物流服務而言，款項應自報關之日起90天內支付，並於收到發票後10個工作日內結清。物流供應商須於運輸期間投購足夠的貨物保險，以涵蓋最高達產品全額發票價值的潛在虧損。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涵蓋整個物流流程的全面內部控制系統，並以安全合規、職責明確、流程閉環及風險可控為其核心原則。該系統透過承運商資格要求、危險品運輸合規評估，以及標準化的包裝與倉儲管理，對物流及通關的所有環節進行嚴格管控。各部門間明確劃分職責與審批權限，並實施報價審核、文件驗證及電子報關申報等多重驗證流程，以確保文件一致性、貨物一致性及流程可追溯性。已建立全流程即時追蹤、到貨收據歸檔及緊急處理機制，以迅速應對運輸延誤、海關查驗及貨物損壞等風險。此外，該等系統的實施納入培訓及績效評估中，且海關申報檔案至少保存5年。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生任何因物流供應商所導致的重大延誤、損失或中斷。

就採購而言，我們採用競標方式採購材料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至少有三名合資格供應商)，對於特殊材料，我們利用具有固定價格範圍的1至3年合同應對波動。固定價格範圍指預先協定的價格範圍，包括上限與下限，而合約價格可在固定價格範圍內根據有關原材料於合約期限之市價變動作出調整。固定價格範圍並非指單一固定價格或價格上限。該機制既能為訂約雙方提供價格可預測性，同時也保留有限的靈活性，以反映原材料價格的波動。本集團訂立相關為期

業 務

一至三年之採購合約，主要旨在(i)取得替代來源有限的專業材料之穩定供應；(ii)使生產規劃的成本具有可預測性；及(iii)鞏固與關鍵供應商的關係，以便在供應緊張期間獲得優先配額。該等合約並未對本集團施加任何最低採購承諾或排他性義務，且本集團在任何特定期間的採購量均依據實際生產需要而定。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針對專業原料訂立為期一至三年的固定價格或區間定價採購合約乃鋰離子電池製造商的慣例。付款條款因供應商而異(包括新供應商須支付30%預付款項、小額訂單採用貨到付款及知名合作夥伴可選擇30/60/90/120天結算)。設備採購遵循「3241」計劃(30%/20%/40%/10%，並設有12個月的質量保證金)。原材料一般按24週進行週期管理，嚴格控制以避免積壓存貨，及結合生產計劃實施ERP／BI實時監控，當存貨低於安全門檻值時，系統可自動觸發補貨。

研發

研發投入

我們堅持以研發領先作為立身之本，以每年投入營業收入的不少於10%的研發費用作為長期戰略。我們最近的研發費用分別為2023年人民幣38.1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54.3百萬元、2025年人民幣93.5百萬元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9百萬元。

2025年的研發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決定從多方面增強技術能力，包括(i)提升電池平台的基礎性能；(ii)升級電池製備與製造方法；及(iii)開發適用於新應用場景及新外形規格的電池。具體而言，2025年的主要研發工作包括：用於智能戒指的彎曲電池、高溫長循環電池系統與儲存壽命改善、全激光焊接與全密封電池技術、可拆卸電池項目，及擬用於無人機及其他新興應用的大中型堆疊軟包電池項目。該等項目導致2025年的人員成本、材料消耗、折舊及其他配套研發費用增加。

儘管有關研發開支於產品開發階段先行投入，惟一旦相關產品為特定客戶實現量產，我們通常能透過後續的商業銷售回收該等投資。因此，我們的研發投資既能推動技術進步，亦能為未來創造收入。我們認為，該等投資符合我們維持技術領先地位並向更高價值應用場景拓展的長期策略。

研發模式

我們形成了以自主研發為主、外部合作為輔的研發模式。我們通常在產品研發和工程技術開發方面完全使用自主研發模式，在材料研發的專題方面與知名高校合作，既保持我們技術的先進性，也保證了產品的獨立性。

研發體系

我們的研發體系包括研究院、產品研發中心、工程技術中心三大模塊。其中研究院：聚焦於電池材料的研發，包括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電解液、隔膜等材

業 務

料的研發，通過各種材料的研發和優化的組合方案達到高電壓、高能量密度、高安全性及長循環等電池性能。產品研發中心的主要職能是根據終端產品的形態、應用場景，開發應用於各種智能產品的高性能電池。工程技術中心聚焦於開發先進的設備、製造工藝，以便我們能夠大量且高效率地生產出高品質的特定產品。我們通過前述研發體系的搭建，使整體研發有序進行，不斷輸出新的電池化學體系、新的電池產品，並能有效實現大規模投入生產。

研發設施

我們於2018年在廣東惠州、2021年在江西安遠設立了研發中心，其中惠州研發中心為研發總部及主要研發基地，包括約2,000平方米的研發場地和實驗室，主要研發方向包含材料研發、鋼殼鈕扣電池、彎曲電池、可拆卸電池、便攜式儲能電池模組；安遠研發中心則聚焦於軟包電池、無人機電池、圓柱形電池等方向。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惠州及贛州兩地的研發設施及相關員工宿舍均位於租賃場地內。有關我們興建自有研發總部及員工宿舍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我們惠州的實驗室可提供從材料到成品的全鏈條測試，我們會開展過充、短路、釘刺穿透及擠壓等安全測試，並針對容量、充電循環壽命、速率及低溫表現進行電化學性能測試。我們惠州實驗室於2025年獲得惠州市重點實驗室稱號。研發總部獲評廣東省技術中心，而安遠研發中心獲得江西省省級技術中心榮譽稱號。

研發團隊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研發團隊有406名人員，專業技術領域涵蓋材料科學、電化學、結構設計及自動化。研發團隊的核心成員平均具備8至15年的行業經驗，確保技術研發穩定高效。此外，我們每年自重點高校引進優秀畢業生進行培養，形成堅實的技術人才梯隊。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陳志勇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我們的研發部門。我們的研發部門的日常管理工作於2023年1月至2023年3月由陳志勇先生負責，及隨後於2023年3月至2025年12月由佟健先生負責，彼其後退任，並於本集團擔任顧問職務。截至最後可行日期，Fan Yanan女士擔任研發部門主管。此外，Luo Weiguang先生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擔任研發部門的知識產權工程師。相關人員負責協調研究院、產品研發中心及工程技術中心的工作，並於產品開發與商業化的關鍵階段監督產品開發、技術迭代、知識產權清查及風險審查。

知識產權

我們十分重視知識產權的自主與獨立，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均保

業 務

持新增多項知識產權的申請記錄。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累計提交逾700項知識產權申請。於2022年，我們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稱號。

重要技術成果

我們開發自研的三點密封與結構安全技術。該技術會在過熱或短路等極端條件下啟動多重保護，實現零火災及零爆炸，已成為我們進入全球企業供應鏈的關鍵因素。

我們通過改良正極材料、電解液及負極配方，將能量密度提升逾40%。自動化計量及智能監測系統減少制程失誤並提升產品一致性，該等升級為高品質量產提供支持。

我們的實驗室提供從材料到成品電池的全鏈條測試。我們開展過充、短路、釘刺穿透及擠壓等安全測試，並針對容量、充電循環壽命、速率及低溫表現進行電化學性能測試，同時運用掃描電子顯微鏡(SEM)、電感耦合等離子光譜發生儀(ICP)及電化學工作站開展材料分析。該等能力有助於我們達到嚴格的安全標準。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我們的技術」。

學術合作

相關學術合作項目主要是為研發提供支持。各項目的詳細範圍載於相關合作協議，一般基於我們在產品開發、製造工藝優化、質量控制或性能提升工作中遇到的特定技術問題而釐定。項目範圍通常分為幾個階段，各階段均詳細規定相關的研究目標、測試或模擬工作、里程碑交付成果及最終技術報告或驗收程序。

尤其是，我們已與中南大學就鋰離子電池技術訂立多項合作安排，包括研究微量水分影響電池性能的機制、儲存退化的原因及機制，以及充放電循環期間的電極電位分布及優化。一般學術合作的合約年期介乎約12個月至24個月，並可延長，而費用介乎約人民幣0.6百萬元至人民幣1.2百萬元。該等費用由我們根據項目進度分期支付，一般包括簽約時的首期付款、完成協定中期里程碑後的進一步付款及項目完成後的最終付款。

根據該等安排，本集團一般提供研究經費、電池樣品、產品規格、工藝參數、相關生產及測試條件以及技術聯絡支持。學術機構一般負責提出研究方案，開展實驗室測試、技術分析、數值模擬或其他研究工作，編寫中期報告、測試報告及最終技術報告。除非另有約定，各訂約方一般保留其提供或採購的固定資產、設備及材料的所有權，而合作過程中產生或交換的技術材料一般由各訂約方共享。

業 務

相關協議通常亦包含保密義務，涵蓋項目期間及項目完成後特定期間（通常為兩年）協定的機密技術資料。就知識產權而言，各訂約方通常就合作成果共享專利申請權，其中本集團被指定為第一專利權人，並有權使用就此獲得的專利成果。學術機構通常會優先發表學術或應用研究成果惟須遵守保密規定及保護我們的商業及技術利益。基於合作成果開發的後續改進或衍生技術一般由完成該等改進的一方擁有，而本集團通常擁有按可資比較條款優先收購或使用相關改進技術的權利。

該等安排通常不會由客戶分攤成本、提供資金或彌償，相關研究成本由本集團承擔。因此，向學術機構支付的款項連同我們提供樣品、測試條件及技術支持所產生的內部成本於產生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研發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該等合作項目確認收益或客戶彌償。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學術合作項目並無直接貢獻收益，但我們認為其強化了我們的技術能力、流程優化及質量控制，從而提升我們的長期競爭力。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客戶包括領先的國內及國際OEM及ODM。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我們五大客戶的背景資料。

業 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客戶	背景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向我們 採購的 主要產品/ 服務	總部 所在地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1. 客戶A...	為2004年在深圳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通訊設備及可穿戴智能設備業務。透過其營運業務，其專注於聲學產品，以骨傳導耳機聞名，同時亦正拓展至智能可穿戴設備領域。	42,786	12.7%	鈕扣電池、方形電池、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23年
2. 客戶B...	為2013年在深圳成立的企業，主營音響耳機及相關智能硬件與軟件的研發與設計。其產品包括真無線耳機、包耳式耳機及開放式耳機、音響設備以及智能可穿戴產品。	27,859	8.3%	鈕扣電池、方形電池、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22年
3. 客戶C...	為2005年成立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主營智能手機、平板電腦、筆記本電腦、智能穿戴、AIoT、資料中心產品、汽車電子等的智能硬件服務。	26,045	7.7%	鈕扣電池、方形電池	中國	2023年
4. 客戶D...	為1975年在中國台灣成立的企業，主營耳機、揚聲器、麥克風、助聽器及電池等的電聲產品製造。	24,914	7.4%	鈕扣電池、方形電池、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19年
5. 客戶E...	為1869年在丹麥成立的企業，主營智能聽力、音訊、視訊及遊戲解決方案。	24,361	7.2%	鈕扣電池及方形電池	丹麥	2019年
總計.....		<u>145,966</u>	<u>43.3%</u>			

業 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背景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向我們 採購的 主要產品/ 服務	總部 所在地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1. 客戶F	為2015年成立的企業，主營無線音頻、智能穿戴、骨傳導、麥克風等消費電子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	70,054	12.4%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19年
2. 客戶C	為2005年成立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主營智能手機、平板電腦、筆記本電腦、智能穿戴、AIoT、汽車電子等的智能硬件服務。	55,368	9.8%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中國	2023年
3. 客戶D	為1975年在中國台灣成立的企業，主營耳機、揚聲器、麥克風、助聽器及電池等電聲產品製造。	50,951	9.0%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19年
4. 客戶E ⁽¹⁾	為1869年成立的企業，主營先進聽力醫療解決方案。	38,269	6.8%	鈕扣電池	丹麥	2019年
5. 客戶G	為2016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電池組、電源適配器、儲能產品等的研發、製造與銷售。	34,599	6.1%	鈕扣電池	中國	2018年
總計		<u>249,241</u>	<u>44.1%</u>			

業 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背景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向我們 採購的 主要產品/ 服務	總部 所在地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1. 客戶F	為2015年成立的企業，主營無線音頻、智能穿戴、骨傳導、麥克風等消費電子產品的研發、生產、銷售。	78,456	14.7%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19年
2. 客戶G	為2016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電池組、電源適配器、儲能產品等的研發、製造與銷售。	46,597	8.7%	鈕扣電池	中國	2018年
3. 客戶H	為2011年成立、目前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企業，主營充電儲能、智能創新、影音產品等智能硬件領域。	41,174	7.7%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19年
4. 客戶E ⁽¹⁾ . . .	為1869年成立的企業，主營先進聽力醫療解決方案。	38,232	7.2%	鈕扣電池	丹麥	2019年
5. 客戶C	為2005年成立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主營智能手機、平板電腦、筆記本電腦、智能穿戴、AIoT、汽車電子等的智能硬件服務。	37,387	7.0%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中國	2023年
總計		<u>241,846</u>	<u>45.4%</u>			

業 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背景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向我們 採購的 主要產品/ 服務	總部 所在地	業務關係 開始年份
1. 客戶G ⁽³⁾ ...	為2016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電池組、電源適配器、儲能產品等的研發、製造與銷售。	73,651	21.0%	鈕扣電池	中國	2018年
2. 客戶I ⁽²⁾	為2007年成立於中國台灣的企業，主要作為貿易中介，代理國內外電子元件及電路模組的銷售。	40,096	11.4%	鈕扣電池	中國	2021年
3. 客戶H....	為2011年成立、目前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企業，主要從事於充電儲能、智能創新、影音產品等智能硬件領域。	31,324	8.9%	鈕扣電池、 方形電池、 圓柱形電池	中國	2019年
4. 客戶J.....	為主營電子合約製造服務的企業，提供設計、建造、運輸及維護服務。	19,963	5.7%	鈕扣電池、 圓柱形電池	新加坡	2021年
5. 客戶K....	為2019年成立的企業，主營3C數碼配件與儲能產品的研發、製造及跨境電商銷售。	16,596	4.7%	模組	中國	2022年
總計		<u>181,630</u>	<u>51.7%</u>			

附註：

- (1) 客戶E並非OEM，在取得本公司產品後自行安排生產。
- (2) 我們與客戶I的關係屬貿易性質。客戶I在我們與一家全球領先的專業音響品牌(獨立第三方)首次建立業務關係時扮演轉介角色。在我們初期階段，由於客戶I提供30天的付款期限，而該終端客戶指定的合約製造商客戶D(獨立第三方)則要求120天的付款期限，我們因而面臨現金流量壓力。我們採取有關安排以改善我們的現金收取週期。該安排的運作方式如下：我們向客戶I出售產品，客戶I再轉售予客戶D，以用於終端客戶的產品中。我們與客戶I之間的交易以採購訂單形式進行。我們並未向客戶I支付任何費用、佣金或其他代價；相反，我們向客戶I提供約4%的價格優惠作為其交易利潤。由於我們的融資能力提升，我們已逐步取消有關安排，且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僅剩1至2個產品型號仍適用有關安排。客戶I在轉售我們的產品前，並不會對產品進行進一步定制或加

業 務

工。該終端客戶及客戶D均為獨立第三方。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該等中介／分銷商安排在微型鋰離子電池行業中頗為普遍，尤其有助於小型或初期階段的電池製造商尋得付款週期較長的大型國際OEM客戶。中國法律顧問確認，與客戶I的該等安排在中國法律下屬合法及有效。除客戶I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其他客戶達成類似的中介／分銷商安排。

- (3) 儘管客戶G主要從事鋰電池組及儲能產品的製造與銷售，因部分終端客戶基於品質責任歸屬、供應鏈風險分散及成本控制等考量要求電芯製造商與電池組組裝製造商必須由不同供應商分別擔任，故其仍向本集團採購電芯。該供應商分離模式乃若干消費性電子品牌所採用的行業慣例。

於往績記錄期間，五大客戶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81.6百萬元、人民幣241.8百萬元、人民幣249.2百萬元及人民幣146.0百萬元，佔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51.7%、45.4%、44.1%及43.3%。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維持穩定的業務關係。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緊隨[編纂]完成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

與主要客戶的主要銷售協議

我們通常與主要客戶訂立框架銷售協議，據此，客戶將與我們訂立個別採購訂單。該等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重大違約情況。

我們的框架銷售協議通常包含以下主要條款：

主要條款	描述
技術規格	客戶通常於銷售合約中設定電池的相關技術參數及技術規格。該等參數及技術規格載列待交付產品的若干特性及要求。
價格及價格調整機制	我們於框架銷售協議中訂明向客戶提供的每項產品及服務的單價及／或總價。 我們與客戶磋商按不同產品類型、業務模式及合作週期劃分的價格調整機制，且該機制與鈷酸鋰等主要原材料的市場價格掛鉤。在與客戶進行交易時，我們使用基準原材料價格釐定初始定價，並根據交付前材料的平均市場價格相對於基準價格的變化以及實際採購量對其進行相應調整。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該機制在業內屬常見。

業 務

主要條款	描述
付款條款	我們根據信貸狀況、過往履約情況及採購金額向客戶授出信貸期，主要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60至90天。此外，我們設有系統化信貸控制機制，可在合約履行過程中識別及減輕與應收款項相關的風險。
交付條款	視乎產品類型及業務模式，我們於框架銷售協議中訂明相應的訂單交付機制或交付週期。 對於國內客戶，我們通常承擔將貨物運抵指定目的地的相關成本及風險。對於國際客戶，我們通常按離岸價格交付產品。
驗收	產品驗收可在交付予客戶後的指定期限內進行。客戶可要求我們更換有缺陷的產品。
期限、終止及重續	協議的期限一般為1至3年，可能因具體情況而異。框架協議的重續取決於我們與不同客戶的磋商結果。
最低採購要求	我們通常不對客戶設定最低採購要求。

定價

產品定價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至關重要。我們根據投入及製造成本、客戶規格、訂單量／產品組合、交付需求及商業條款制定並定期審視價格；同時留意市場及競爭對手定價，以維持競爭力並確保利潤率；價格可能視產品及訂單而調整，以反映交易經濟效益與風險。我們的內部政策通常要求銷售團隊，當原材料成本在合約訂立後大幅上升，即主動進行價格調整磋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關鍵原材料(尤其是鈷酸鋰、電解液及石墨)價格的波動在一定程度上影響生產成本，但對盈利能力的整體影響有限。

該等材料的採購價格隨時間推移亦有不同變動。鈷酸鋰的平均採購價格於2023年約為每公斤人民幣235.0元，2024年為每公斤人民幣155.7元，2025年為每公斤人民幣285.3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每公斤人民幣339.4元。同年／期，電解液的平均採購價格分別約為每公斤人民幣99.1元、每公斤人民幣81.7元、每公斤人民幣66.8元及每公斤人民幣65.7元，石墨的平均採購價格則分別約為每公斤人民幣76.9元、每公斤人民幣64.4元、每公斤人民幣56.9元及每公斤人民幣60.4元。

我們的框架銷售協議通常包含與關鍵原材料市價掛鉤的價格調整機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商業上合理的情況下選擇性地啟動有關機制，但我們是否

業 務

以及在何種程度上調整客戶端的價格，取決於合約條款、客戶關係、訂單週期及相關成本變動的重要性。此外，我們透過集中採購、供應商多元化、靈活的採購安排、在低價位適度建立安全庫存、提升流程及產出，以及推出產品與研發計劃以提升材料利用率，以緩解原材料價格波動。我們認為該等措施有助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管理原材料價格波動。

未來，我們計劃透過產品組合優化、積極的產品客製化以應對市場變化及不斷變化的行業需求、技術升級、成本控制及嚴格的客戶篩選，以維持並提升盈利能力。首先，我們擬持續將資源分配至自主技術含量更高、客製化需求更強及利潤率更佳的電池產品及應用場景，包括精選的可穿戴設備、個人智慧醫療及新興高價值應用場景。其次，我們預期持續的研發投入將提升產品的性能、產出及可製造性，包括透過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加工損耗、提高自動化程度及升級電池設計。第三，我們將繼續強化採購管理、供應商多元化及集中採購，以緩解成本波動。第四，我們將持續以嚴謹方式管理定價與客戶組合，包括在商業上合理的情況下選擇性地運用合約價格調整機制，並優先考慮長期客戶關係及更具持續盈利能力的產品。最後，我們認為，隨著業務規模擴大，我們的多地點生產基地、靈活的製造能力及數字化生產管理，將持續提升效率並支撐利潤率韌性。

海外銷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來自美國及其他非亞洲市場的直接收入佔比仍極低，分別僅佔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約2.0%、1.5%、3.1%及12.5%，而美國收入於同年／期總收入中所佔比例僅為0.23%、0.55%、1.14%及1.50%。

我們的海外業務僅限於合約銷售及支援安排，並未涉及大量固定投資，因此能夠靈活應對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由於我們的微型鋰離子電池產品雖屬低價值但卻是終端消費電子產品中不可或缺的組件，貿易關稅與限制措施主要導致交貨時程出現短期變動，而非造成永久性的訂單流失或重大成本壓力；且終端客戶通常能自行吸收或緩解有關影響，而無需更換供應商。該等延遲交付為由客戶根據國際形勢及市場狀況，與本集團協商後主動作出的決定，而非物流中斷所致。若干海外客戶因關稅不確定性而暫時減少2025年後期的採購量，惟表示有意在關稅情況穩定後恢復正常採購量。

美國的關稅政策可能存在不確定性。請參閱「風險因素—對我們的產品或安裝我們電池的終端產品實施貿易限制、關稅或制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我們密切關注關稅政策的發展，並已採取措施應對可能影響終端客戶的潛在關稅上調。為緩解潛在的地緣政治風險，我們已於越南生產基地建立生產能力，以便在有需要時靈活調配訂單。若干海外客戶為分散其供應鏈風險，已表示對非中國產地產品感興趣，而我們的越南生產基地可提供靈活性以應對該等要求。我們的客戶合約通常不包含自動關稅轉嫁條款；而因應關稅變化所需的定價調整，主要透過定期重新報價及按個別情況重新協商管理。於2025年後期，

業 務

三名海外客戶以關稅相關不確定性為由暫時減少採購量，我們透過靈活的生產調度予以配合。該等客戶應佔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30.4百萬元，佔我們2025年總收入約5.4%。該等調整屬短期性質，並未導致永久性的訂單取消或客戶流失，且有關客戶其後已恢復正常的訂購水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關稅或貿易限制所引致的任何永久性客戶流失。

我們主要從中國內地及其他亞洲市場採購關鍵原材料，且擁有多家供應商可供選擇。自成立以來，我們尚未因地緣政治緊張局勢而永久性流失任何客戶。尤其是，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所有暫時減少或推遲訂單的客戶其後均已恢復正常的訂購水準。我們的國際銷售擴張仍保持審慎且風險可控，目前並無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設立生產設施的迫切計劃。

因此，我們認為當前美中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近期歐洲政策發展對我們業務經營、財務表現及發展策略的影響有限且可控。

客戶服務

我們高度重視客戶服務，並通過廣泛的服務網絡提供全面、優質且及時的服務，且收到反饋或投訴後的初步響應時間通常為24小時內。我們亦為使用我們電池的智能穿戴設備提供額外的噪聲測試，並為客戶提供緩解方案，從而提高客戶滿意度及客戶粘性。

我們設有明確的產品退換貨程序。一般而言，倘產品存在質量缺陷且仍在合約保質期內（一般為12個月），我們會接受退貨。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接獲任何重大客戶投訴或產品退貨，亦無因產品缺陷而導致任何重大產品退貨或訂單取消。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鈷酸鋰、正極材料、負極材料及鋼殼。其他材料包括結構件及電子零件、設備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59.2百萬元、人民幣72.3百萬元、人民幣91.6百萬元及人民幣59.5百萬元，佔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採購總額的43.3%、35.4%、38.2%及40.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遇到任何原材料供應短缺或延遲導致生產中斷的情況。我們相信，我們與供應商的穩定關係將繼續確保原材料的充足及穩定供應，並有助於控制未來價格波動。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原材料並無出現對我們的運營造成重大影響的質量問題。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五大供應商的背景資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供應商	背景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百分比	向我們銷售的主要產品／服務	總部所在地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1. 供應商A...	為2002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離子電池材料研究、開發和產業化生產。	28,612	19.3%	氧化鈷鋰	天津	2022年
2. 供應商B...	為2020年在深圳成立的企業，主營電池、電池組、電池材料、電池管理系統及儲能產品的研發與銷售。	11,985	8.1%	氧化鈷鋰	廣東省	2022年
3. 供應商C...	為2013年在東莞成立的企業，主營新能源鋰電池保護板及電池管理系統的研發、生產與銷售。	7,676	5.2%	保護板	廣東省	2023年
4. 供應商D...	為2008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力電子器件製造、模具製造及電池組加工及金屬產品。	6,047	4.1%	電池組加工與鋁製接柱	湖北省／廣東省	2023年
5. 供應商E...	為2021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鋰離子電池、儲能電池的生產、加工與銷售。	5,199	3.5%	電芯	廣東省	2021年
總計		<u>59,519</u>	<u>40.2%</u>			

業 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背景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百分比	向我們銷售的主要產品／服務	總部所在地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1. 供應商A...	為2002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離子電池材料研究、開發和產業化生產。	30,288	12.6%	鈷酸鋰	天津市	2022年
2. 供應商F...	為2017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電子元器件及相關配件的銷售與生產。	21,227	8.9%	電芯	湖南省	2019年
3. 供應商G...	為2014年成立的企業，主營精密五金結構件沖壓。	14,999	6.3%	鋼殼及密封圈	廣東省	2021年
4. 供應商D...	為2008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力電子器件製造、模具製造及電池組加工及金屬產品。	13,900	5.8%	電池組加工與鋁製接柱	湖北省／廣東省	2023年
5. 供應商E...	為2021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鋰離子電池、儲能電池的生產、加工與銷售。	11,228	4.7%	電芯	廣東省	2021年
總計		<u>91,642</u>	<u>38.2%</u>			

業 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背景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百分比	向我們銷售的主要產品／服務	總部所在地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1. 供應商F...	為2017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電子元器件及相關配件的銷售與生產。	25,503	12.5%	電芯	湖南省	2019年
2. 山東睿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為2004年成立的企業，主營IC封裝零組件、MEMS封裝屏蔽罩、消費電子零組件、功率器件等的製造。	12,434	6.1%	鋼殼及密封圈	山東省	2021年
3. 供應商G...	為2014年成立的企業，主營精密五金結構件沖壓。	11,874	5.8%	鋼殼及密封圈	廣東省	2021年
4. 供應商A...	為2002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離子電池材料研究、開發和產業化生產。	11,696	5.7%	鈷酸鋰	天津市	2022年
5. 供應商E...	為2021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鋰離子電池、儲能電池的生產、加工與銷售。	10,832	5.3%	電芯	廣東省	2021年
總計		72,339	35.4%			

業 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背景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百分比	向我們銷售的主要產品／服務	總部所在地	業務關係開始年份
1. 供應商H...	為2017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池製造、電池零配件生產和儲能技術服務。	18,013	13.2%	電芯	江西省	2022年
2. 山東睿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為2004年成立的企業，主營IC封裝零組件、MEMS封裝屏蔽罩、消費電子零組件、功率器件等的製造。	12,037	8.8%	鋼殼及密封圈	山東省	2021年
3. 供應商A...	為2002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離子電池材料研究、開發和產業化生產。	11,091	8.1%	鈷酸鋰	天津市	2022年
4. 供應商E...	為2021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電子產品、鋰離子電池、儲能電池的生產、加工與銷售。	9,751	7.1%	電芯	廣東省	2021年
5. 供應商I...	為2017年成立的企業，主營鋰電池組加工業務。	8,272	6.1%	電池組加工	廣東省	2022年
總計		<u>59,164</u>	<u>43.3%</u>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非執行董事王明倫先生於山東睿思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山東睿思」）間接擁有43.58%股權。除上述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緊隨[編纂]完成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除山東睿思外，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持續關連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向供應商E、供應商F及供應商H採購的電池電芯，主要用於便攜式儲能電池組及單電芯組產品。有關產品與本集團的核心微型鋰離子電池不同。有關採購透過客戶指定的供應鏈進行。即使有關電池乃向第三方採購，惟本集團仍透過以客戶為中心的研發與設計調整，以及品質檢驗、電池匹配、元件整合、組裝、測試及品質控制等環節，為產品創造顯著附加價值，而該等附加價值成本涵蓋直接材料、人工、製造間接費用及其他投入。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與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立訊精密」）就銷售本公司產品進行交易。立訊精密由立訊有限公司擁有約37.49%權益，而立訊有限公司的(i) 50%權益由非執行董事易磊先生的母親王來春女士擁有；及(ii) 50%權益由王來春女士的胞兄王來勝先生擁有。根據第14A.12(2)(a)條，立訊精密並非由易磊先生的家族成員持有的佔多數控制權的公司，亦非根據第14A.21(1)(b)條由其家族成員及／或親屬持有的佔多數控制權的公司。因此，該公司並非本集團的關連人士。相關交易是終端客戶供應鏈安排下，在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根據該安排，立訊精密作為終端客戶指定的相關ODM／供應商。本公司確認，與立訊精密的交易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定價、付款條款及其他主要商業條款均參照一般商業考慮因素釐定。據本公司所深知，立訊精密主要從事電子元件製造，其產品應用於多個領域，包括消費電子、通訊及數據中心以及汽車電子。

客戶與供應商重疊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五大供應商之一山東睿思應佔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12.4百萬元、人民幣8.9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該等期間採購總額的8.8%、6.1%、3.7%及2.9%。於2023年，山東睿思應佔銷售額為人民幣0.04百萬元，佔我們於該年度總銷售額的0.01%。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客戶H應佔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31.3百萬元、人民幣41.2百萬元、人民幣22.2百萬元及人民幣11.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該等期間總收入的8.9%、7.7%、3.9%及3.3%。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供應商F（客戶H的附屬公司）應佔採購額分別為零、人民幣25.5百萬元、人民幣21.2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分別佔採購總額的零、12.5%、8.9%及0.4%。客戶H與供應商F為同一家企業集團的成員公司。

於往績記錄期間，山東睿思主要為我們的供應商。於採購方面，我們向山東睿思採購鋼殼、鋼殼體及密封圈、橡膠圈。於銷售方面，對山東睿思的銷售額微不足道，主要涉及向其銷售若干原材料，而該等原材料乃我們代其透過第三方製造商採購所得。具體而言，於2023年，我們代山東睿思向第三方製造商採購一種原材料，總金額約為人民幣40,000元。我們並無就此交易收取任何加價，亦無從中產生任何毛利。此安排源於山東睿思於相關期間並無與該第三方製造商建立直接供貨關係，而我們僅作為一次性協助而促成該採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與山東睿思之間並無其他類似安排或交易。

相較之下，由客戶H與供應商F組成的企業集團於銷售與採購兩方面均構成實質性的商業交易關係。於銷售方面，客戶H向我們採購鈕扣電池、方形電池及圓柱形電池。於採購方面，根據相關客戶的指定，供應商F（與客戶H同屬同一企業集團）向我們供應用於組件的大型電池電芯。

業 務

該等交易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一般須遵循與本公司與其他客戶及供應商進行交易時所適用的相同內部審批、定價及採購程序。該等條款(包括定價及其他主要商業條款)以及向重疊客戶銷售的毛利率，與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其他可資比較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此類重疊在業內屬常見。我們與重疊供應商兼客戶訂立的交易於公平、相互獨立的基礎上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該等買賣既非相互關聯亦非互為條件。我們與重疊供應商兼客戶訂立的銷售及供應協議的主要條款與我們與其他客戶及供應商所訂立者大致相似。

鑒於我們與供應商兼客戶的關係不大可能嚴重轉差或終止，我們相信，往績記錄期間供應商兼客戶重疊不會妨礙我們的業務前景。

供應鏈管理

我們致力於打造以效率、技術革新、持續成本削減及綠色低碳實為核心的彈性供應鏈。我們建立涵蓋供應商資質、分級管理、績效評估及退出程序的供應商管理制度，並篩選一批供應商，並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夥伴關係。

為控制原材料價格及供應風險，我們關注關鍵原材料的供需及價格變動，採用前瞻性採購並通過長期採購協議及選擇性上游整合(包括若干關鍵原材料的內部生產能力與外部採購的結合)維持供應。具體而言，作為供應鏈管理措施的一部分，我們的上游整合策略著重於電解質，對此，我們已建立內部研發能力，並開發專有配方供合資格供應商作生產之用。選擇有關原材料進行內部開發，主要基於其策略重要性、對產品品質與性能的影響、供應穩定性以及成本效益。此安排旨在加強我們對該等關鍵輸入品配方與質量規範的管控。至於其他外部採購更具成本效益或需專業製造技術的原材料，我們會繼續依照標準採購框架，向合資格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該框架涵蓋供應商資格、品質檢驗、價格比較，以及在適當情況下針對不同原材料或生產流程進行獨立報價或招標，並持續評估供應商。有關獨立採購與報價流程旨在提高成本透明度與議價能力，並降低捆綁式報價中可能隱含的潛在溢價。此混合採購安排使我們能夠在供應保障、成本效益與產品品質之間取得平衡。我們亦透過提供優惠的付款條款、保持良好聲譽及組織供應商會議，於會上分享技術發展願景及探索合作機會(包括戰略及其他合作協議(如適用))，以鞏固與供應商的關係。

與主要供應商協議的主要條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審慎篩選外部供應商，要求彼等符合若干評估及考核標準。我們僅向名列合資格供應商名單的供應商採購，該等供應商均接受我們根據資質、質量、服務、質量控制、產能及物流等指標進行的全面評估，亦須接受持續管理及季度／年度評估，以晉升最佳者，淘汰表現不佳者，確保採購的質

業 務

量及性價比。我們的框架採購協議訂明一般合作條款、原材料的規格及質量標準、數量、付款責任及交付方式。該等協議具有法律約束力，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重大違約。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訂立任何獨家供應協議。

我們與供應商的框架採購協議及訂單的主要條款一般包括：

主要條款	描述
採購訂單	我們通常在採購訂單中載明採購額、類型、規格、單價、數量及交貨日期。
定價	視乎所涉及的原材料類型及供應商，價格於下達訂單時考慮當時的現行市價釐定／調整。
付款及信貸期	信貸條款及付款方式應在採購訂單中概述。主要供應商授予我們的若干信貸期一般為90天。
最低採購量要求	無。
檢驗及產品退貨	應在交貨後的指定期限內進行產品檢驗。我們有權退回不符合約定質量標準的缺陷材料，且供應商應提供退貨及／或換貨等補救措施。
保密	我們通常在框架協議中設置保密條款，保密責任的期限可能會延長至協議屆滿後。
終止	框架採購協議通常在約定期限屆滿時終止，在特定條件下亦可提前終止。

由於材料價格波動、市場供需動態變化及技術進步等因素，我們的採購價格及數量可能會有所不同。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生產所需材料及設備的價格波動及供應不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僱員

我們的企業文化以人為本，對內促進可持續發展，對外增強客戶粘性。我們致力於為僱員營造公平、公正及開放的環境。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共有2,045名僱員，大部分位於中國。

業 務

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管理類別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的百分比
生產工人.....	961	47.0
製造管理人員	534	26.1
研發技術人員	406	19.9
行政管理人員	95	4.6
銷售人員.....	30	1.5
財務人員.....	19	0.9
	2,045	100.0

我們採用推薦、線上平台及校園招聘會等多元化的招聘方式，確保人才儲備充足，並提供入職培訓及定期培訓。僱員訂立個別僱傭合同，涵蓋薪金及福利、保密及不競爭責任、知識產權／工作成果安排及終止條款等事項；薪酬通常包含薪金及根據年資、績效及任期釐定的花紅，並輔以多元激勵及友好的工作環境。

我們根據員工手冊對員工進行管理，該手冊有助營造平等、尊重的工作氛圍，並設有職務明確的績效目標及定期審視，有助我們留聘合資格僱員並維持穩定的核心管理團隊。

我們提供全面的福利及職業發展機會，並遵守有關工作場所安全的適用法律及標準，實施高效的的安全管理制度。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勞工糾紛或罷工。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為部分僱員繳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主要原因為若干僱員傾向於不對上述基金作出全額供款。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倘我們未能按規定繳足社會保險供款，我們可能會被責令在規定限期內補繳欠繳的社會保險供款，並可能須繳交自付款應付日期起計每日按延誤付款的0.05%計算的滯納金。倘未能於規定期間內支付，主管當局可進一步徵收任何逾期付款一至三倍的罰金。就住房公積金而言，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倘我們未能按規定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責令我們於規定期限內補繳欠繳款項；倘未能於有關期限內支付，其可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鑒於(i)依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國家稅務總局辦公廳關於穩妥有序做好社會保險費徵管有關工作的通知》(稅總辦發[2018]142號)及《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印

業 務

發〈降低社會保險費率綜合方案〉的通知》(國辦發[2019]13號)等)，行政執法機關被禁止對企業歷史社會保險欠費組織或開展集中清繳工作；(ii)我們已取得主管當局出具的證明，確認我們並無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受到任何行政處罰，不存在涉社保、住房公積金事項的投訴舉報，繳納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的繳費基數符合要求且不存在重大違法違規行為，在沒有相關投訴舉報的情況下，不會因此受到相關主管部門追繳或行政處罰；(iii)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受到任何處罰，亦未接獲所在地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要求補繳歷史欠費的通知；及(iv)陳志勇先生及徐江濤先生承諾將促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照法律、法規及其所在地相關政策規定，為全體符合要求的僱員繳存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因未能依法足額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被有權機構要求補繳、追繳、收取滯納金、受到處罰或遭受其他損失，二人將就因此產生的一切費用、開支及損失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出全額賠償，並確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損失。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被要求補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的可能性以及被處以行政處罰的可能性均屬甚微。

考慮到：(i)上述中國法律顧問意見；及(ii)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曾接獲中國主管當局作出的任何行政處罰或整改令，且僱員並無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納提出任何重大投訴，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亦同意，於往績記錄期間少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情況不會對我們的[編纂]適宜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實施並將繼續實施以下經加強內部控制及糾正措施，以逐步解決該等問題，防止其再次發生：

- 我們已優化並正式確立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並釐清人力資源合規事項的職責分配。根據該等政策及程序，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主要負責統籌人力資源合規工作，並於日常人力資源管理中落實及監督中國適用勞動、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包括僱員入職、勞動合約管理、薪金及僱員福利安排。管理層負責審核及批准重大人力資源事項，確保人力資源活動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內部運營要求；

業 務

- 我們已為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建立一套定期檢討及更新機制。具體而言，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將透過年度管理檢討流程，每年至少一次對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款相關的政策及程序)進行檢討，以確保相關規定持續符合最新的適用法律、法規及地方實施細則；
- 我們將密切關注中國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法律、法規及地方政策的最新發展。若現有法律或法規有任何修訂，或頒布新法律或法規，我們將據此更新內部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持續符合最新的監管要求；
- 我們已增強僱員溝通及法律合規培訓機制。當法規變更或內部政策更新涉及僱員權益(包括薪酬、福利、工作條件、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事項)時，我們將透過公告、培訓課程及內部溝通渠道向僱員發布相關資訊，並在適當情況下提供說明，以提升僱員對法定供款責任的認知及配合度；
- 我們已優化新進僱員入職及僱員檔案管理程序。僱員於入職時須提供必要的個人身份證明及僱傭資訊，並完成身份驗證，同時訂立適當的勞動合約文件。該等資料及文件將由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保管，以便及時識別符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資格的僱員，並妥善管理供款安排；及
- 我們將繼續尋求內部法律人員的法律支援，並定期諮詢中國法律顧問意見；若涉及重大或複雜人力資源合規事宜，必要時將向其徵詢有關中國適用勞動、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法律法規的意見，包括針對重大人力資源決策的具體法律意見，以及在處理勞動糾紛及法律訴訟方面的協助，以便掌握相關監管發展，確保及時更新內部政策及常規。

經考慮(i)導致不合規事件的事實及情況；及(ii)本集團為避免不合規事件再次發生而採取的內部監控措施的詳情及相關性，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亦同意，上述措施對於減少未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方面的索償風險屬有效及充足。

業 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

我們高度重視環境及社會議題，將ESG考量融入核心業務管理。我們已識別對業務運營有重大影響的ESG議題，包括應對氣候變化、能源管理及產品責任。該等優先事項符合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的行業標準及同業公司的ESG披露要求。

ESG管治架構

我們已建立戰略與ESG委員會的組織架構，以持續提升企業可持續發展管理水平。具體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確保建立合適且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緊貼最新ESG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適用條文)，並通報董事會任何變動。
- 基於業務運營識別主要持份者，瞭解其對ESG議題的關注並作出相應回應，依據最新監管規定更新ESG政策。
- 確保各ESG相關部門的主要負責人評估及管理其職能範圍內的風險，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確保ESG理念(包括環境及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要求)融入組織業務流程。

環境

氣候變化

我們積極應對氣候變化，參照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的框架及建議，為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運營的新法律及法規做好準備，以應對氣候變化的潛在影響。

在管治層面，我們建立的整體ESG管治涵蓋「應對氣候變化」管治，釐清決策層、管理層及執行層的主要職責，並推動ESG議題納入本集團日常業務決策。有關管治的詳細資料，請參閱上文「ESG管治架構」。

在策略層面，我們識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類別，將風險分為兩大類：與氣候變化實體影響相關的風險(「實體風險」)，以及與低碳經濟轉型相關的風險(「轉型風險」)。就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而言，我們已識別下列風險，但尚未發現對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業 務

風險管理

因此，我們已針對事故(災害)及其他緊急狀況制定《應急準備與應對控制程序》，以有效準備及應對緊急狀況，並在事故或緊急狀況發生時將可能造成的影響降至最低。我們識別本集團的潛在風險及事故，包括火災、爆炸、颱風、暴雨、地震等，根據實際潛在緊急狀況制定相關應急計劃，明確各部門職責、聯絡方式、處理方法等，並每年至少組織一次應急演練，對員工及相關方進行應急準備及應對安排培訓。

指標及目標

為更有效地控制及管理該等指標，我們定期收集並深入分析相關數據，為環保工作提供科學決策依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持續監察與氣候風險密切相關的指標，例如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2)。

下表顯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二氧化碳排放 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範疇1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138.98	242.35	237.77	185.68
範疇2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9,816.43	13,181.81	17,109.96	9,659.0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1及 範疇2)(噸二氧化碳當量).....	9,955.41	13,424.16	17,347.74	9,844.75
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 當量)/人民幣萬元收入.....	0.28	0.25	0.31	0.29
範疇3(噸二氧化碳當量) ⁽²⁾	9,664.36	12,820.00	22,672.57	—
範疇3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 化碳當量)/人民幣萬元收入...	0.28	0.24	0.40	—

我們的廣東基地與江西基地均已根據ISO 14064-1:2018對範疇3溫室氣體排放量進行清查，具體涵蓋以下類別：

- 範疇3：運輸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 範疇4：組織使用產品所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 範疇5：與組織產品使用相關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附註(1)：

溫室氣體排放量根據ISO 14064-1:2018標準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按天然氣及汽油計算得出；溫室氣體排放範疇2按外購電力乘以對應排放系數計算得出。

附註(2)：

我們於每年年底對範疇3溫室氣體排放集中進行碳核查及數據彙編，因此，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零。

業 務

我們設定目標，即於2028年前將每單位收入的溫室氣體總排放密度較2025年降低4%。

能源管理

本集團的能源消耗主要包括外購電力及汽油。為提升能源效率並推動綠色低碳發展，我們已取得ISO 14001認證，彰顯對資源節約及高效使用的承諾。為深化實踐成效，我們制定《資源及能源管理程序》，並實施多項針對性措施：

- 夏季空調溫度維持於26°C。
- 將節能措施納入培訓課程，提升員工節能意識。

此外，我們通過技術轉型項目提升能源效率，例如把傳統螺桿式壓縮機升級為永磁變頻機型。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能源消耗如下：

指標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外購電力.....	兆瓦時	17,126.33	24,440.67	33,428.94	18,053.19
天然氣.....	立方米	1,443.00	9,060.00	10,305.12	4,536.00
汽油.....	升	16,804.01	18,186.44	20,260.98	9,816.17
柴油.....	升	12,384.82	12,235.30	10,072.92	4,203.07
綜合能源消耗量 ⁽³⁾ ...	兆瓦時	17,415.09	24,822.41	33,820.24	18,230.92
綜合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人民幣 萬元收入	0.50	0.47	0.60	0.54

附註(3)：

綜合能源消耗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2589-2020)中的換算係數計算得出。

我們設定目標，即於2028年前將每單位收入的綜合能源消耗量較2025年減少4%。

關於能源消耗及廢棄物產生。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用水量及廢棄物產生量的絕對值仍呈上升趨勢，主要由於產能快速擴張及產量持續增長。與此同時，受年度產品降價影響，每產品單位的能源消耗量維持下降趨勢，反映本集團生產能源效率正穩步提升。

業 務

水資源管理

我們主要的水源為市政供水，在確保獲得合適供水方面並無問題。我們已制定《資源及能源管理程序》，並實施多項節水措施：

- 各級經理定期通過晨會等形式進行培訓，向員工宣導節水措施。同時鼓勵養成使用後關閉水龍頭的習慣，並執行每日巡查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
- 要求所有部門及員工嚴格遵守水資源管理規定，重點在於降低自來水消耗量並減少浪費；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用水量如下：

指標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總用水量.....	噸	56,442.56	68,807.30	76,670.10	43,262.20
用水密度.....	噸／人民幣 萬元收入	1.61	1.29	1.36	1.28

我們設定目標，即於2028年前將每單位收入的用水量較2025年減少9%。

本集團的用水量主要分為三類：

1. 用於冷卻除濕機及空調等大型環境控制設備的冷卻塔用水。
2. 員工生活用水，包括宿舍及食堂的用水。
3. 廠區清潔用水。受僱員人數持續增長的影響，報告期內總用水量呈上升趨勢。

廢物管理

我們已建立全面的《廢物管理與控制程序》，確保能對日常運營中產生的廢物進行適當分類、收集、儲存及處理。我們管理的有害廢物包括：擦拭與清潔過程產生的廢電解液、製造過程中產生的廢抹布與手套、設備維護產生的廢油，以及廢氣處理產生的活性碳廢物。根據當地環保機關設立的有害廢物分類規定，我們確保有害廢物完全實現分流儲存。此目標透過採用合格第三方物流與處理服務達成。

業 務

我們透過優化各項流程及替換有害材料減少有害廢物的產生。主要措施包括：

- 實施精細化管理以簡化物料處理流程，降低設備切換頻率，進而減少液體注入頭的清潔次數，最大限度減少廢棄電解液的產生；
- 強化每日TPM管理，以確保設備高效可靠運行，從而減少維護作業中廢油的產生；

我們的無害廢物主要由紙張與塑料構成。我們每季舉辦廢物分類培訓課程，以確保員工充分掌握相關知識並能將廢物正確分類。我們實施監督以鼓勵正確的垃圾分類做法。此外，我們亦與供應商討論改善進料的包裝，以期在源頭減少廢物的產生。

我們為廢水及廢氣排放設定目標，即在未來三年內，將各類污染物處理合規率維持在1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廢物排放如下：

指 標	單 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產生的有害廢物總量..	噸	7.82	20.95	130.77	63.08
有害廢物密度	噸／人民幣 萬元收入	0.0002	0.0004	0.0023	0.0019
產生的無害廢物總量..	噸	162.00	219.60	250.65	204.22
無害廢物密度	噸／人民幣 萬元收入	0.0046	0.0041	0.0044	0.0061

排放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排放管理，並委託經認證的檢測機構每年對排放物(包括廢水及少量廢氣)進行評估及評價。所有排放的廢水與廢氣參數均符合當地主管部門設定的排放標準。此外，我們透過優化混合槽清洗頻率及安裝先進水處理系統，有效減少廢水的產生。

業 務

我們為有害廢棄物設定目標，即在未來三年內，將本集團的有害廢物處理合規率維持在100%，並嚴格落實對有害廢物分類、儲存、轉運及處理的全流程監管。

指標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廢氣排放總量	千克	1,117.03	1,323.65	3,412.83	1,548.40
廢氣排放密度	千克／人民幣 萬元收入	0.03	0.02	0.06	0.05
廢水總量	噸	47,226.35	57,296.96	63,635.83	35,630.59
廢水密度	噸／人民幣 萬元收入	1.34	1.08	1.13	1.06

社會責任

僱傭管理

我們致力於維持人才發展及公平僱傭的高標準，為僱員提供全面的職業發展機會。我們的《招聘管理辦法》及《員工手冊》確立明確的指引，以確保企業人員的實踐均合乎道德標準。我們嚴格禁止濫用童工及強迫勞動，保障兒童及未成年人的權益。我們秉持公平、公正、公開的用人原則，實行多元化的徵才管道，以吸引並甄選優秀人才，並對所有候選人進行背景審查，以防止使用童工。我們的政策明確禁止歧視、騷擾及欺凌行為，在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發生與該等問題相關的事件。

指標	類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僱員總數(人數)	-	1,080	1,511	1,768	2,045
按性別(人數)	男性	542	820	968	1,089
	女性	538	691	800	956
僱員週轉率					
週轉率(%) ⁽⁴⁾	-	3.24%	3.46%	5.56%	3.81%

附註(4)：

僱員流動率 = 期內從本集團離職的僱員人數 / 期末僱員總數，兩者均不包括入職後七天內離職的人士。

本公司已制定員工申訴管理系統。員工可透過口頭或書面方式提出申訴。針對普通問題，員工可先向其員工代表或部門主管提出申訴；若對處理結果不滿意，其可逐級上訴。

業 務

對其直屬主管感到不滿的員工，可越過直屬管理層提出申訴。跨部門的爭議應由行政部門協調處理，重大問題則應提交總經理裁決。

書面申訴應明確載明相關人員、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實，並可署名或匿名提出。

收到申訴後，我們將首先核實案件範圍。若申訴內容屬實，我們將進行調查並留存書面記錄，並根據程序逐級提供回覆與解決方案。

為保護投訴人及舉報者免受被投訴對象的報復，其身份將嚴格保密。

僱員關懷

我們根據國家規定為僱員提供全面的社保保障，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全體在職僱員均享有法定節假日。此外，僱員倘在工傷事故中受傷，且該傷害被社保局認定為工傷，則於完成當地社保局要求的必要申報手續後有權享受停工留薪期。

培訓及發展

我們高度重視提升僱員的技能及能力。為確保僱員獲得適當的培訓機會，我們已建立一套完整的規範性文件及健全的培訓制度。

我們的培訓項目分為三類：入職培訓、在崗培訓及技能提升培訓。此外，我們與知名的專業培訓機構合作，提供內外部課程。同時，我們致力於培養內部培訓師，並實施相關激勵機制，倡導全體僱員共學共進的文化。

僱員的福祉及安全

我們將僱員的健康及安全置於首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以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建立相關制度，例如「員工職業健康檢查管理系統」及「職業病防控程序」。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舉行一次消防演習。我們嚴格執行安全規範及作業準則，規定正確使用個人防護裝備，並嚴禁不安全的作業方式。此外，我們開展全面的安全及消防安全教育培訓項目，使僱員掌握必要的急救知識。

在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方面，本集團已建立相關制度，包括員工職業健康檢查管理系統及職業病防控程序。

業 務

產品責任

我們已通過QC 080000及ISO 9001品質管理體系認證。於產品設計及製造階段，我們根據客戶的規格要求，嚴選符合有害物質管控要求的材料。我們已實施一系列管理措施，包括《顧客滿意度調查程序》、《客戶投訴處理程序》及《8D分析程序》。

企業管治

反貪污及反賄賂

我們嚴格遵守與反貪污有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本集團視誠信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為維持良好的商譽並恪守道德標準，管理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應以身作則，恪守《商業道德守則》，促進公平競爭，規範商業採購及銷售活動，並防止商業賄賂。為確保僱員理解並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職業道德規範，我們提供有效的溝通及培訓。我們鼓勵僱員透過實名或匿名舉報渠道，對不道德或不誠實的行為進行舉報。

土地及物業

我們擁有及租賃若干物業，主要用作生產設施、倉庫及辦公室。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物業的賬面值超過綜合資產總值的15%。因此，本公司獲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3第34(2)段的規定。此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海外物業(不論為自有或租賃)，惟下文所述的雲中工業園區除外。

自有物業

我們在越南擁有物業。我們已取得所有該等物業的建築物所有權證書。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持有上述每項房地產的所有權。我們對該等建築用地的使用權合法且有效，且就該等土地的使用權並無任何爭議或潛在爭議。所擁有的物業並未作為任何債務的擔保，亦未用作按揭抵押品。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所擁有／取得使用權的物業摘要。

地點	實際用途	面積(平方米)
越南北寧省雲中工業園區.....	工廠／工業區	約7,076

租賃物業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廣東省惠州市及江西省贛州市租賃85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16,448.8平方米。租賃物業主要用作工業、辦公及住宅用途。

業 務

我們認為現有設施足以滿足未來需求，並計劃就租賃協議依規辦理租賃協議登記。然而，由於租賃協議備案需出租人及承租人協同辦理，出租人可能不予配合而未能及時完成登記。我們將就6個月內到期的租賃協議與業主磋商重續事宜，預期於到期後重續租賃不會特別困難。

競爭

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按2025年的出貨量計，消費級智能終端微型鋰離子電池以及無線耳機微型鋰離子電池各自的五大供應商分別佔全球市場27.6%及37.8%。我們一般與其他大型消費級微型鋰離子電池製造商競爭。更多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我們認為，憑藉我們的全系列產品組合、強大而多元化的客戶基礎、成熟的研發能力及先進的製造工藝，我們具備優勢把握全球消費級微型鋰離子電池行業的增長趨勢。我們已分別成為消費級智能終端、無線耳機以及助聽器微型鋰離子電池的全球五大供應商。憑藉於多個細分市場的強大市場地位及技術專長，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利用新興機遇，提供創新、優質的產品，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

知識產權

經過研發團隊的努力，我們已經能夠開發並擁有一系列重要的知識產權及多項關鍵技術。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擁有445項專利、9個商標、7項計算機軟件著作權及2項著作權以及2個海外域名。

我們深明知識產權對我們在市場取得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主要依賴商業秘密、專利、著作權、商標、不正當競爭法及合同權利(如保密協議)保護知識產權。我們透過限制開源軟件的使用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該軟件僅限於行政用途。我們已取得使用該等軟件所需的相關權利與授權，並於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相關規定。我們已實施內部合規程序以監控及管理開源軟件的使用，包括內部審批與審查程序，以及維護軟件使用與授權記錄。我們在所有營運環節中使用正版且已獲適當授權的軟件。我們已就所有營運中所使用的軟件，與軟件供應商或其授權代理訂立授權協議或取得有效授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涉及任何軟件盜版或侵權事件，亦未收到任何指控侵犯第三方軟件知識產權的重大索償。若干僱員於加入我們時須簽署誠信協議，而我們的主要管理人員及若干擔任關鍵職位的僱員亦須與我們訂立不競爭協議。我們亦通過安全登入系統嚴格控制進出設施，並採取全面的政策來監察向外部各方傳閱資料及我們採取全面的政策來監察向外部各方傳閱資料。在我們訂立的部分商業協議中，我們通常列明有關知識產權所有權及保護的所有權利及責任。

業 務

此外，為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應對第三方侵權風險，並降低與過往 VARTA 事項類似訴訟再次發生的可能性，我們已建立涵蓋產品開發、商品化及知識產權管理等關鍵階段的知識產權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措施。該等措施包括(但不限於)：(i) 針對源自本公司研發及業務活動所產生的知識產權，制定及時申請及註冊的程序，並取得營運所需的知識產權；(ii) 於產品開發及商業化的關鍵階段進行專利及權利清查；(iii) 維護及監控知識產權，包括追蹤知識產權的註冊及授權狀態，並於發現潛在衝突時採取及時行動；(iv) 內部通報及上報知識產權風險；(v) 審查宣傳及營銷資料；(vi) 在採購、銷售、外包及技術相關安排中的合約控制；(vii) 員工保密及知識產權承諾；及(viii) 定期監測市場上的潛在侵權風險，包括在適當情況下委聘專業知識產權服務供應商。該等措施由本公司專責的內部知識產權管理團隊負責執行，並由研發部門偕同相關部門(包括銷售、採購及人力資源部門)共同協調。

在對本集團已實施的整改措施進行跟進審查後，未發現本集團內部控制顧問為保障知識產權及監控潛在第三方侵權風險而實施的內部控制措施存在重大缺陷。基於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知識產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充分且有效。根據上述本公司內部控制顧問就保障本公司知識產權及監察知識產權侵權潛在風險控制的審查結果及獨家保薦人所進行的盡職調查工作，獨家保薦人並未發現任何事項導致對本集團就其知識產權所採取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的適當性及有效性產生質疑。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於本文件內所披露外，我們未因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而面臨糾紛或申索。請參閱本節「法律訴訟及合規」。

保險

我們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基於我們對運營需求及行業慣例的評估投購保險。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我們為於中國工作的僱員購買社會保險，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醫療保險。我們就設施及存貨的運輸投購該等保險。我們認為目前的保險範圍足以滿足我們的運營需求，並符合行業慣例。

執照及許可證

我們須接受定期檢查、審閱及審核，並須維持或重續運營所需的許可證、執照及證書。我們不時重續所有該等重要許可證及執照，以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成功重續現有執照、許可證及批准須待我們滿足相關規定後，方可作實。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重續該等證書、許可證及執照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只要我們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載的適用規定及條件，我們預期進行有關重續時不會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業 務

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自主管政府部門及監管機構取得對我們於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業務運營屬重大的所有必要執照、批准及許可證，且適時重續並無可預見的法律障礙。

下表載列我們的主要執照及許可證：

執照／許可證	發證機關	持有人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輻射安全許可證....	廣東省生態環境廳	本公司	2025年11月3日	2029年1月4日
輻射安全許可證....	惠州市生態環境局	本公司	2024年1月5日	2029年1月4日
排污許可證.....	惠州市生態環境局	本公司	2024年4月26日	2029年4月25日
排污許可證.....	惠州市生態環境局	本公司	2025年3月19日	2030年3月18日
排污許可證.....	贛州市安遠縣 生態環境局	江西微電	2022年5月25日	2027年5月24日
進出口貨物 收發貨人記錄....	深圳海關轄下 惠州辦公室	本公司	/	長期有效
進出口貨物 收發貨人記錄....	龍南海關 (隸屬南昌海關)	江西微電	/	長期有效
進出口貨物 收發貨人記錄....	福中海關 (隸屬深圳海關)	廣東微儲新能 源有限公司	/	長期有效
進出口貨物 收發貨人記錄....	深圳海關轄下 惠州辦公室	廣東微金新能 源有限公司	/	長期有效

獎項及榮譽

本公司憑藉技術實力、行業領導地位及知識產權管理，多次榮獲國家級、省級及市級獎項及榮譽。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主要業務里程碑」。

業 務

法律訴訟及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實質上捲入或面臨任何重大法律或行政訴訟。我們致力於維持符合適用於我們業務的法律及法規的最高標準。然而，我們或會不時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各種法律或行政索償及程序。

我們致力於遵守適用於我們業務的法律及法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曾亦並無涉及董事認為個別或整體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整體經營業績造成重大運營或財務影響的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運營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

據越南法律顧問告知，越南微電按適用的法律規定取得其投資許可證。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越南投資法的法律及法規」。此外，我們的越南法律顧問已確認，越南微電的註冊業務範圍不屬於會導致本集團對越南微電的投資受到外資所有權限制的類別，且本集團獲准進行越南微電的註冊業務活動。

涉及VARTA的過往專利訴訟獲解決

於2020年至2022年間，我們曾與VARTA Microbattery GmbH（「VARTA」）就若干過往的部分密封金屬外殼鈕扣電池型號交涉美國及中國的專利訴訟（「專利訴訟」）。自2022年6月至7月，各訂約方進行調解並訂立和解協議，以正式終結所有未決索償及訴訟程序。法庭並未對我們作出任何侵權認定，且所有相關訴訟程序其後均被駁回且不得再提，或以其他方式結案。

據本公司的美國法律顧問告知，基於(i)為解決專利訴訟已達成有關和解安排，據此，各方相互豁免彼此過往的索賠及責任，並承諾互不提起訴訟；(ii)相關訴訟程序已被不可再訴地駁回或以其他方式撤回；及(iii)自和解以來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未收到VARTA的任何進一步索償、要求或訴訟，VARTA訴訟已獲全面且最終解決，而VARTA再次對我們提出有關過往索償的可能性較低。此外，我們已根據和解協議停止生產及銷售過往的部分密封金屬外殼鈕扣電池型號，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產生的任何收入均未違反該和解協議內所規定的責任。我們認為，VARTA訴訟於往績記錄期間內並未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或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VARTA之間並無任何未解決的爭議。

有關負責監督研發部門的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集團與知識產權相關的內部控制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業務－研發－研發團隊」及「業務－知識產權」。

業 務

與越南微電有關的環保許可事項

越南微電新能源有限公司(「越南微電」)於2026年5月19日根據越南適用的環境法規就越南生產基地的營運取得必要的環境許可證(即環境許可證第1288/GPMT-UBND 號,「許可證」)。延遲取得許可證,主要歸因於越南微電所在的北江省與北寧省合併,以及隨之而來的相關省級機關過渡性重組;在此期間,若干行政職能與程序尚未完全釐清。

於2026年5月19日獲得許可證前,越南生產基地已進行非商業活動,包括設備採購與調試、樣品測試及僱員培訓,以為未來的商業生產作準備。於該期間,越南生產基地進行半成品少量試生產,但並無涉及任何直接對外銷售。在取得許可證之前的期間,越南微電並未因該未獲批許可證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停業令或其他行政決定。據越南法律顧問告知,相關當局對於獲得許可證前所進行的試產活動進行追溯調查及就有關試產施加處罰的風險相對較低,且本公司已取得許可證。據越南法律顧問告知,倘相關當局進行檢查並追溯執行任何處罰,我們可能面臨罰款最高達340,000,000越南盾(按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的相關匯率計算,相當於約100,100港元)。於未取得許可證的情況下,於越南生產基地進行的有限試產活動,是對當地法律規定的疏忽。為防止有關合規疏失再次發生,本集團已加強內部控制措施,包括指派負責人員監控許可證及牌照要求、建立許可證及牌照登記冊、於實施營運變更前聘請外部法律及環境顧問審查許可證相關影響、針對新生產線、翻新工程及產能擴張制定內部升級程序,以及加強定期合規審查與管理報告。

董事認為,鑒於相關活動主要屬準備性質、並無涉及對外銷售、未遭處以罰款或頒布停業令,且越南微電已取得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實施廢水及有害廢棄物處理安排並已取得許可證,因此延遲取得許可證並無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表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若干中國公司並未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為部分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該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4.2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包括同年/期分別約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2.3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的社會保險差額及同年/期分別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的住房公積金差額。該差額主要歸因於江西微電、贛州集旺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廣東微電。

業 務

差額主要因以下原因而產生：(i)若干僱員因其實得薪金會減少而不願參加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ii)若干外籍工人無意參加其暫住城市的社會福利計劃，原因為有關供款一般不可在城市之間轉撥；及(iii)已參加新型農村合作醫療保險計劃的若干僱員實際上無法參加部分城市社會保險計劃。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就往績記錄期間未繳付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差額所須支付的最高罰款約為人民幣26.9百萬元。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基於以下因素，本集團面臨重大罰款的風險極低，且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務院辦公廳發布的相關政策文件，主管部門預期不會主動對企業集中追繳過往社會保險供款差額。尤其是，相關政策文件規定，地方稅務機關不應自行組織集中追繳過往供款差額，或採取會增加企業實際供款負擔、對其生產營運造成困難的措施；
-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相關中國公司未因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事宜而受到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的任何行政處罰；
-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相關中國公司未接獲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的任何要求其補繳過往供款差額的通知。
- 於往績記錄期間，相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已出具合規證明，確認相關中國附屬公司遵守適用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法律法規，未受到行政處罰，未成為與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事宜相關的投訴或舉報對象，且不會就此被迫繳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或遭重大行政處罰；及
- 陳志勇先生及徐江濤先生已承諾，就本集團因未能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而產生的任何成本、開支或損失作出彌償保證。

本集團已開始對差額進行整改，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尚未繳付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款項為人民幣10.9百萬元。本公司將在未來逐步處理該等問題，直至完全解決為止。本集團亦已加強對員工繳費合規情況的內部控制。考慮到差額金額、罰款風險、整改情況以及並無任何重大執法行動，董事認為，過往的差額並未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業 務

未登記的租賃協議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本集團在中國的85處租賃物業有關的23項租賃尚未完成所需的租賃登記／備案手續（「未登記租賃」）。該等租賃物業主要用作僱員的員工宿舍。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能按照適用法律及行政法規完成租賃登記及備案手續並不影響相關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因此，未登記租賃的未登記情況不會導致該等租賃無效，且相關業主無權僅基於租賃登記及備案手續尚未完成而終止租賃協議。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倘未完成租賃登記及備案手續，主管部門可首先責令相關方在規定期限內糾正該未登記情況，僅當相關方在該期限內未能糾正時，該實體需就每項未登記的租賃協議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上人民幣10,000元以下的罰款。本集團承諾，其將積極推動完成租賃登記及備案手續，倘接獲主管部門的任何糾正命令，將在規定期限內迅速採取措施完成登記及備案手續。據此，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因未能在規定期限內糾正而被處以罰款的可能性較低，且本集團被處以最高總額人民幣230,000元罰款的可能性甚微。

因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儘管每項未登記租賃可能會導致人民幣10,000元之罰款，有關未登記情況並不影響訂約各方之間租賃的有效性。然而，接受最高處罰的可能性甚低，且相關未登記情況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認為，考慮到，未登記租賃並未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倘需要搬遷，董事相信可於短時間內以類似成本物色到規模及適用性相當的替代物業。本集團亦通過建立租賃物業及登記狀態的集中登記冊、指派負責人員監督租賃登記及續租情況、要求對新租賃及續租進行法律審核、實施基於清單的審批流程以及定期進行合規審查，加強對租賃登記及合規情況的內部控制，以防止類似情況再次發生。

數據私隱

我們致力於加強信息安全管理，於運營中借鑒國際最佳實踐，力求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的環境。我們致力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已制定全面的信息系統風險應對措施。透過建立高標準的數據安全管理系統，確保全面覆蓋，我們已為信息安全奠定堅實基礎，讓國內外客戶受惠。

業 務

為加強信息安全管理系統，我們已實施主要政策及框架，包括信息安全管理系統、信息安全政策及信息安全管理。我們建立信息安全管理系統，並根據ISO 27001框架完善相關政策及文件。此外，我們將風險管理框架整合至信息安全管理系統中，以主動評估及解決網絡安全風險，保護我們的資產並盡量減少漏洞。我們亦採用雲端備份解決方案，以降低數據丟失風險及加強數據安全。我們全面致力於遵守我們運營所在地區(包括中國)的法律及法規。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適用的國家或地區法律及法規以開展業務。

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及基於本公司已採取的上述措施，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有關網絡安全、數據私隱及保護以及跨境數據傳輸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我們已建立及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透過該程序我們可應對研發、採購管理、生產管理及銷售管理產生的風險。我們已制定一套運營風險分析及應對措施，以透過妥為識別、分類及分析各種風險，達到規避風險、降低風險及應對風險的目的。

為監察上市後的持續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我們已或將或繼續採取包括以下各項在內的措施：(a)董事會監察內部監控、評估有效性及設定風險承受水平；(b)審計部制定有關政策、審閱主要風險事宜並監察實施；(c)財務部、法律合規部、人力資源部及其他相關部門執行日常風險管理；(d)內部審計及法律團隊定期核查所有註冊、執照及批准的有效性；(e)我們將安排定期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中國法律的外部法律培訓；(f)我們將建立有關牌照管理、法規更新、合約管理及訴訟應對的正式程序；及(g)我們將依照中國適用規定加強對信息安全、軟件許可及跨境數據傳輸的控制。

此外，我們已實施全面的反賄賂及反貪污風險緩解措施，包括(a)頒布涵蓋不當行為監控、上報、調查及通報的政策，(b)建立舉報機制，設有專用報告渠道、調查程序及規範；(c)採納由法務及業務管理部門共同執行的經濟制裁風險控制政策，並制定實施步驟；及(d)為全體僱員(包括新入職者)提供定期的反貪污合規培訓。